

华容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

华防汛〔2025〕13号

关于印发《华容县2025年防汛应急预案》的 通 知

各乡镇防汛抗旱指挥所、县防指各成员单位：

《华容县2025年防汛应急预案》已经县防指全体成员会议研究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照执行。各乡镇要按照此预案的相关规定认真编制好本乡镇的防汛应急预案。

附件：《华容县2025年防汛应急预案》



华容县 2025 年防汛 应急预案

华容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编制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一、 总则	- 1 -
(一) 工程概况	- 1 -
(二) 编制目的	- 1 -
(三) 编制依据	- 2 -
(四) 防御目标	- 2 -
(五) 防御原则	- 2 -
(六) 适用范围	- 3 -
二、 组织体系及职责	- 3 -
(一) 县防指组织体系	- 3 -
(二) 县防指各组(室)配置及职责	- 4 -
(三) 工作职责	- 8 -
(四) 县、乡有关防汛责任人	- 21 -
(五) 值班值守	- 21 -
三、 预防预警	- 21 -
(一) 预防预警机制	- 21 -
(二) 预警准备	- 22 -
(三) 预警行动	- 25 -
四、 工程调度	- 27 -
(一) 防洪防涝标准	- 27 -
(二) 防守任务	- 28 -

(三) 中型水库、重点内湖调度运行方案	- 28 -
(四) 险工险段、重点低排闸汛期运行方案	- 29 -
(五) 工程运行调度规定	- 29 -
五、巡查防守	- 31 -
(一) 巡查防守机制	- 31 -
(二) 巡查规定	- 32 -
(三) 防守规定	- 37 -
(四) 报险程序及内容	- 42 -
(五) 处险	- 42 -
六、应急响应	- 43 -
(一) 应急响应的总体要求	- 43 -
(二) 应急响应启动条件和应急响应行动	- 44 -
(三) 应急响应变更和结束	- 49 -
七、应急保障	- 50 -
(一) 队伍保障	- 50 -
(二) 物资保障	- 50 -
(三) 技术保障	- 51 -
(四) 工程保障	- 51 -
(五) 通信保障	- 52 -
(六) 交通保障	- 52 -
(七) 医疗保障	- 52 -
(八) 治安保障	- 52 -
(九) 经费保障	- 53 -

八、善后工作	- 53 -
(一) 善后处置	- 53 -
(二) 社会救助	- 53 -
(三) 蓄滞洪区运用补偿	- 53 -
(四) 分析评估	- 54 -
九、监督管理	- 54 -
(一) 防汛抗灾纪律	- 54 -
(二) 责任追究	- 55 -
附件附表:	- 56 -

华容县2025年防汛应急预案

一、总则

（一）工程概况

我县北枕长江，南滨洞庭湖，藕池河、华容河穿越县境。全县集雨面积 1606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114.7 万亩，户籍人口 68.94 万。全县堤垸 11 个，其中重点垸 2 个（护城垸、永固垸），一般垸 2 个（民生垸、人民垸），蓄洪垸 7 个（新华垸、新太垸、新生垸、团山新洲垸、隆西垸、团洲垸、集成安合垸）。一线防洪大堤总长 325 公里，其中长江干堤 32.7 公里，洞庭湖堤 34.47 公里，藕池河堤 160.63 公里，华容河堤 97.2 公里。安全区围堤 21.6 公里，重点间堤 130.9 公里，内湖渍堤 131.5 公里。一线大堤涵闸 215 座，安全区围堤涵闸 16 座。中、小型水库 59 座，其中中型水库 3 座，小（1）型水库 6 座，小（2）型水库 50 座。外排泵站 88 处 278 台，总装机容量 66598 千瓦。（详见附表一）

（二）编制目的

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实行各级人民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统一指挥、分级分部门负责、属地为主，保证水旱灾害防

御工作及时高效有序进行，最大限度减轻灾害损失，特制定本预案。

（三）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水利部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工作规程》《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湖南省防汛物资储备定额标准》《岳阳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岳阳市完善防汛救灾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岳阳市防汛应急预案（试行）》《岳阳市巡查查险实施细则》等有关文件精神，制定本预案。

（四）防御目标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锚定“人员不伤亡、水库不垮坝、重要堤防不决口、重要基础设施不受冲击，确保城乡供水安全”工作目标。

（五）防御原则

1. 坚持系统防御。实行行政首长负责制，统一指挥、分级分部门负责，全面分析和把握水旱灾害防御特点和规律，有针对性地做好防御工作。
2. 坚持“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的防灾减灾救灾理念，坚

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减轻水旱灾害风险，全面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3. 坚持统筹防御。实现跨乡镇统筹、城乡统筹、防洪与抗旱统筹，突出重点兼顾一般，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

4. 坚持科学防御。强化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四预”措施，贯通雨情、水情、险情、灾情“四情”防御，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水旱灾害防御矩阵，实现“防”的关口前移，赢得防御先机。

5. 坚持依法防御。依法依规、有力有效防御，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水利工程、重要基础设施安全，确保城乡供水安全和基本生态用水安全。

（六）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县行政区域洪涝灾害的防御与处置。

二、组织体系及职责

华容县应急和安全生产委员会下设水旱灾害防御指挥机构，即华容县防汛抗旱指挥部（以下简称“县防指”），并在各乡镇相应设立防汛抗旱分指挥部（以下简称“乡镇防指”）。县自然资源局负责地质灾害防御及防御指挥机制日常工作；县城管局负责城区防涝工作及防御指挥机制日常工作。

（一）县防指组织体系

县防指由县委、县人民政府、县人武部和有关部门、单位负责人等组成。

政 委：陶伟军

指 挥 长：周 鹏

副 政 委：张岳平 胡 军

副指挥长：罗 奇 涂 娟 刘明亮 陈 飞（负责日常工作）

易双明 黎 强 张水锋 季志刚

李建新

成 员：傅春林 朱智华 李铭涛 张志勇

陈向国 丁 乙 王 鹏 唐 龙

龚成明 白 洋 黎志良 王全军

包金跃 刘忠達 付祖云 聂新成

周 勇 卢昀石 符宏智 卢进文

段 详 刘毅龙 陈 超 张冰清

李连青 岳昌斌 丁德阳 高卓林

熊国荣 王 忠 刘 军 汤 勇

张 峰 肖建华 涂天健 刘振飞

罗会武

（二）县防指各组（室）配置及职责

县防指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县防办”）、干部调配组、督查组、宣传组、工程技术组、排涝调度组、后勤保障组、安全保卫组、信息技术组、机动应急组，各组（室）负责人均由指挥部成员兼任。

1. 县防办（设在县水利局，值班电话 4219667）

主任: 季志刚、李建新

副主任: 王忠、肖建华、刘振飞（负责日常工作）、

邓志宏、赵良

成员: 县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县水利局办公室、县应急管理局防汛抗旱办、县应急管理局救灾股，政研室、经研室相关人员

工作职责: 承担县防指日常工作；负责组织防汛会商研判、日常调度和相关文件、材料的起草，收集汇总并报告雨情、水情、工情、险情、灾情和抢险救灾进展等情况，提出防汛方案及建议，协调督促各成员单位参与防汛工作；做好预警预报发布、新闻宣传等工作；组织防汛培训演练；承办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事项。

2. 干部调配组

组长: 朱智华

副组长: 竺亮

成员: 县委组织部相关人员

工作职责: 负责防汛干部的调配，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事项。

3. 督查组

组长: 傅春林

副组长: 丁德阳、高卓林

组 员：县纪委监委、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县应急管理局、县水利局相关人员。

工作职责：负责防汛抗灾督查工作，根据督查情况，编写督查通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闭环管理；对防汛抗灾中各类失职行为进行调查核实，提出追责问责建议；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事项。

4. 宣传组

组 长：李铭涛

副 组 长：徐 彬、郝悠悠、杨敬尧

组 员：县委宣传部工作人员、融媒体中心记者、县委网信办相关人员。

工作职责：负责防汛抗灾对外综合信息的宣传报道和各级媒体协调、记者联络、舆情引导等；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事项。

5. 工程技术组（联系电话 3207282）

组 长：王 忠

副 组 长：戚 造、吴水荣

组 员：严汉明、李亚伟、邓 涛、刘仁杰、何 骥、
吴文清

工作职责：负责防汛期间工程技术组值班、报险登记、险情资料收集整理；制定处险建议方案报县防指决定，负责全县

较大及以上险情处理的技术指导；参与工程技术方面的通知、指令的起草；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事项。

6. 排涝调度组（联系电话 3207028）

组 长：张 峰

副 组 长：姚汝智

组 员：胡峰华、曾兆球、潘文倩、欧剑波、刘建平、
唐伟峰、付 辉

工作职责：指导排渍排涝及机电设备维护，负责花兰窖泵站、石山矾泵站、城区排涝泵站、六门闸排涝泵站和主要内湖、内河的排涝调度；参与排涝调度等方面的通知、指令的起草；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事项。

7. 后勤保障组

组 长：张志勇

副 组 长：刘 军、汤 勇（其中刘军负责防汛后勤保障，
汤勇负责防汛物资调度）

组 员：杨 茂（兼）、王 海、白 燕、葛希哲、
张 琼（后勤保障）、刘五一、吴志刚、
李文康、周舰波、阳 杰（物资调度）
刘 兵、陈 杰

工作职责：负责县防指后勤保障工作，做好防汛抢险车辆、
防汛物资器材、机械设备调度工作和汛后财务结算工作，完成
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事项。

8. 安全保卫组

组 长: 熊国荣

副 组 长: 唐 龙、双永华、陶 涛

组 员: 公安局、交警大队、交通运输局、公路事务中心相关人员

工作职责: 负责维护防汛抢险现场秩序, 保障防汛抢险交通畅通,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事项。

9. 信息技术组

组 长: 段 详

副 组 长: 邓斌海、刘 俊、李秋思

组 员: 县大数据中心相关人员、县水利局业务指导人员、技术公司驻场人员

工作职责: 负责“智慧防汛”系统技术支撑和使用培训; 负责“技防”相关视频、数据的整合共享; 负责防汛期间技术值守和协调专业技术人员驻场服务; 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事项。

10. 机动应急组

组 长: 涂天健

副 组 长: 李连青、廖自强、邹 甜、程德军

组 员: 沈道哲、孙冰清

工作职责: 负责调度应急救援力量, 组织应急队员进行重大险情抢护。

（三）工作职责

1. 县防指工作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防汛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全县防汛抗灾工作。

（2）制定全县防汛应急预案，督促指导各乡镇编制管辖范围内的堤垸、水库、重点内湖等防汛应急预案。

（3）掌握汛期雨情、水情、工情和气象信息，及时发布洪水、暴雨预报、警报和汛情通报，统计上报洪涝灾害情况。

（4）组织开展防汛检查。检查的主要内容是：各类防洪工程的安全情况；新（改扩）建防洪工程备汛情况；河道、主要排灌渠道、水库溢洪道等的清障情况；泵站的维修试车试水情况；供电线路维护情况；防汛责任制落实情况；防汛队伍的组建、培训情况；防汛演练和水库下游避险演练情况；防汛器材的储备和管理情况；水文、水位观测设施、防汛通信设施、防汛责任制标牌、险工险段标牌、防汛宣传牌等管理设施情况。

（5）负责防汛抗灾知识宣传、技术培训和实战演练。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防汛抗灾知识宣传，组织相关县级领导、防汛工作组长、县级技术人员、乡镇有关干部进行技术培训，有针对性地组织防汛实战演练。

（6）调度全县防汛抗灾的物资、电力、燃料和交通运输工具。

（7）负责统筹全县水工程调度。

(8) 根据上级命令,下达分、蓄洪和紧急救生、安全转移命令;非常洪水或特大暴雨时,下达堤垸和重点水库下游安全转移命令。

(9) 直接指挥较大险情的抢护。较大险情的抢护由工程技术组拟定方案,县防指分管工程的副指挥长(水利局局长,下同)、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审核,指挥长批准实施。重大险情的抢护按上级防汛指挥部决定的方案,由县防指组织实施。

(10) 责成相关部门处理防汛抗灾中违纪违规事件。

(11) 负责防汛工作总结。收集防洪工程水毁情况和防汛物资使用、消耗情况,整理本年度雨情、水情、灾情等资料,总结防汛抗灾的经验教训,表彰防汛抗灾先进集体和个人。

2. 联系乡镇的县级领导、驻乡镇防汛工作组长职责

实行县级领导和防汛工作组长包乡镇防汛责任制,使防汛各项工作关口前移、力量下沉。

(1) 督促乡镇防指建立健全防汛工作责任制。

(2) 督促乡镇防指贯彻落实上级关于防汛、防涝、抢险、救灾的各项决策指令。

(3) 督促各乡镇防指完善各类防汛应急预案、清基扫障、隐患排查、险情整治、防汛队伍组建、物资储备等备汛工作。

(4) 发生暴雨、洪水、险情和灾情,及时到岗到位,与乡镇防指主要负责人迅速会商决策、科学组织抢险和救灾工作。

（5）督促乡镇防指执行防御特大洪水方案，如遭遇特大洪水需要分蓄洪时，指导乡镇防指做好安全转移工作。

（6）及时协调处理有关防汛抗灾方面的问题。

3. 县直部门单位干部驻连防守职责

（1）督促本连防守单位和相关人员落实县、乡镇两级预案和县、乡防指指令，督促巡查查险、涵闸及重点险工险段守护。

（2）督促本连防守堤段按标准落实防汛抢险物资器材、机械设备。

（3）协助本连防守堤段隐患险情的处置和抢护。

（4）参与本连带班巡查，督促巡查值守人员做好巡查、交接班记录。

（5）驻连防守的县直单位应明确一名科级干部带队。

4. 县派乡镇工程技术责任人职责

当好联系乡镇县级领导的技术参谋，指导主汛期巡查查险、涵闸和险工险段防守，协助制定抢险方案和较大及以上险情处置。

5. 县防指成员单位职责

（1）县水利局：承担县防办日常工作，负责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检查督导、会商研判、预案修订、预报预警、常规物资储备与管理、培训演练、工程调度、技术支撑，指导乡镇做好巡查防守、查险处险等工作。组建水利专家库；组织水利部门、水工程管理单位开展水旱灾害防御业务培训；指导乡镇开展水工程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指导乡镇和水工程管理单位落实

水库、堤防、水闸、电排、内湖、山塘等巡查防守工作，指导全县水工程管理单位落实巡查值守工作；按管理权限，负责水库、电排、涵闸、内湖等水工程的调度；根据县防指指令，组织防汛物资调度；指导各乡镇确保农村供水安全；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县应急管理局：负责防汛工作的综合协调、检查督导、应急救援、抢险救灾、上级应急部门的设备物资调度、救援力量动员、勘灾核灾等工作。负责对接上级对口部门检查；指导督促危险化学品等直管行业企业防汛保安工作；做好灾情统计上报工作；负责组织救灾和过渡期灾民生活救助工作；上级下发的相关文件第一时间转县防办。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3）县人武部：组织民兵进行防洪抗灾培训演练，根据防汛抗灾需要及时组织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和民兵担负抗洪抢险、营救人员、转移物资，执行重大防汛救灾命令。负责协调援华部队开展抗洪抢险救灾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4）县纪委监委：负责督查防汛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查处违反防汛纪律或因工作失职造成防汛重大事故的案件，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5）县委组织部：负责防汛期间的干部调配，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6）县委办、政府办：负责指挥部主要成员之间的联络，协助做好上级主要领导检查防汛工作的行程安排、接待工作和重要会议的文字材料的把关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7）县委宣传部：组织县内新闻媒体运用多种形式开展防汛抗灾的宣传教育，及时、准确地宣传防汛抗灾形势；把握适度和正面宣传为主的原则，搞好对外宣传，加强舆情引导；负责县外新闻媒体采访的资格审查、资料发放、路线安排等；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8）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农业灾情的统计、核报工作；负责指导农业减灾工作，研究制定农业救灾补种措施，指导灾后农业生产和重建家园工作，做好防汛救灾的准备和实施工作；负责水旱灾害农业保险赔付相关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9）县商务局：负责生活必需品的保供，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0）县自然资源局：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制定防御预案，落实防御措施；负责依法优先办理防汛抗旱排涝工

程征地手续，保障抢险用地；负责提供防汛抗旱救灾所需的基础测绘资料和技术支持，做好防灾救灾的测绘保障工作；指导各乡镇和基层群众组织及时动员转移受威胁群众，及时向县防指报送地质灾害信息，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1）县财政局：协同县防指申报、筹集防汛和修复水毁工程所需资金，并负责监督使用；负责县本级防汛抗灾经费的筹措；配合做好防汛抗旱专项资金的分配和监管等相关工作；协助水旱灾害农业保险赔付相关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2）县民政局：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抢险救灾、救灾捐赠等工作；督促指导各地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受灾严重困难家庭和个人纳入临时救助或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3）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做好本系统防洪保安工作；负责所辖水运和公路交通设施的防洪安全；及时组织水毁公路、桥梁的修复，保证公路运输畅通；为防汛抢险提供交通工具，保障防汛抢险运输畅通；协同做好特别通行证的发放工作；进入紧急防汛期，根据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命令，组织征调交通运输工具为抢险救灾服务，协助组织实施公路、水面交通管制；分蓄洪区分洪时，负责群众安全转移所需车辆、船舶的调配；负责分泄大洪水时河道航行和渡口的安全，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4) 县公安局：指导、协调、组织、调度灾区及相关地方公安机关维护灾区社会治安、防汛交通和防汛抗旱抢险秩序；打击偷窃防汛抗旱物料、破坏防洪与灌溉工程设施、对防汛抗旱造谣传谣等违法犯罪活动；配合县防指组织群众安全转移；紧急防汛期间，根据需要，做好道路交通和区域管制工作；负责做好防汛抢险、分洪爆破时的戒严、警卫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5) 县教体局：督促指导全县教育系统防洪保安常识教育工作以及非常情况下教学单位的人员安全、财产转移和解决饮水困难措施的落实。负责增援本县抗洪抢险部队宿营安扎及后勤服务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6) 县工信局：负责协调防洪排涝的供、发电负荷；保证防汛通信畅通；组织、督促本系统做好防洪保安、灾后生产自救工作；紧急情况时，组织通讯、电力防汛抢险后备队，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7) 县卫生健康局：负责组织灾区卫生防疫和医疗救护工作，防止和控制疾病发生和疫情蔓延，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8) 县发改局：负责将防汛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央下达和省市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日常管理和调用，做好有关防汛抗旱工程、非工程建设项目的审查、立项和投资计划安排工作，将遭受洪涝灾害损坏的水利工程，

优先列入年度修复计划，协调安排防洪排涝建设、分蓄洪安全建设、水毁工程修复、防汛抢险物资储备计划，加强物资储备，负责做好受灾群众粮油供应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9) 县住建局：负责做好本系统防洪保安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主动按职责做好县城的防洪防涝工作；做好城市防洪排涝工程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协调统筹县城各排涝泵站排涝；负责县城城市道路路面防涝设施的维护、改造、运行和管理；负责县城主次干道、沟渠等汛期排水，确保正常泄洪；督促指导城市危旧房屋的监控、巡查；负责城区、建筑工地、建筑高边坡、深基坑项目等重点工程项目的防洪排渍抢险指导。协助做好城区发生内涝时低洼地带居民的安全转移工作；负责城市公用设施建设工地等防台风安全工作；指导物业服务企业所辖物管小区的安全度汛；确保县城供水安全；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0) 县城管局：负责做好本系统防洪保安工作；负责城区防涝工作组织指挥、会商研判、参谋服务、督查考核等工作；根据防洪总体规划方案，编制城区防洪排涝应急预案；协助县城主次干道、沟渠等汛期排水，确保正常泄洪；负责城市公用设施及各类广告牌等防大风安全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1) 县消防救援大队：根据防汛抢险救灾需要，及时组

织消防队伍担负抗洪抢险、营救人员、转移物资及执行有关重大决策实施的任务，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2)县气象局：负责监测天气形势，及时提供天气预报、实时雨情和天气形势分析资料，发布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组织开展人工增雨作业，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3)华容供电公司：负责做好本系统防洪保安工作；负责防汛抢险、排涝、救灾用电调度；负责全县防汛排涝供电线路、供电设备安全运行保障；负责防汛指挥机构办公、防汛抢险现场用电保障；负责分蓄洪区电力线路保安及分洪后灾区的电力恢复工作，协调排渍排涝用电负荷的调度，负责清除电排高压输电线路树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4)市生态环境局华容分局：负责组织指导水环境质量应急监测，为实施防洪排涝和水工程调度提供水质状况，协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开展排渍口水环境治理工作；组织编制水功能区划，拟订和监督实施重点流域生态环境规划，建立和组织实施跨界水体断面水质考核制度，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管理，监督河长制牵头单位开展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5)县人社局：做好表彰奖励抗洪抢险先进人物的申报审核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6)县文旅广电局：负责做好本系统防洪保安工作，负

责指导监督文化经营单位、旅游景区防汛防台风工作，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7) 县红十字会：负责组织开展防汛抗旱社会救助和赈灾物资捐赠工作；以防讯抢险中的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无偿献血和人道救助；争取国内外红十字组织的援助，募集防汛抗旱救灾资金和物资，协助组织抗灾救灾；开展防汛抗旱救灾应急救护和防病知识的宣传、普及、培训；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8) 团县委：组织共青团员参与防汛抗旱突击队等活动，完成县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9) 县数据局：负责全县“技防”工作总体规划和建设计划编制，报县防指同意后实施；负责“智慧防汛”系统的技术设计、建设实施和升级迭代；负责统筹各类防汛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的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探索大数据、无人机等先进技术和先进装备在防汛工作中的应用。

6. 乡镇职责

(1) 乡镇党委、政府负责本辖区内的防汛工作，党委书记、乡镇长是所属乡镇防汛抗灾的第一责任人（互为AB角），并分别担任本乡镇分指挥部（乡镇防指）政委、指挥长；负责指挥本乡镇的防汛抗灾，承担本乡镇防汛抗灾的责任；执行县防指的指令。

(2) 实行属地乡镇党、政负责人包堤段、包中型水库、

小（1）型水库、重点河堤、重要渍堤的防汛责任制和乡镇干部、乡镇部门负责人包涵闸，乡、村干部包小（2）型水库、一般内湖渍堤、撇洪渠堤等工程的防汛责任制。

（3）负责明确乡镇防指主要成员、营连干部、工程技术人员等相关防汛责任人的具体职责。

（4）制订本乡镇的防汛应急预案和蓄洪垸运用预案。各乡镇防指根据县防指防汛应急预案，结合乡镇实际制订科学、有操作性的防汛应急预案和蓄洪垸运用预案，有水库的乡镇制定水库汛期调度方案和水库应急抢险预案，并按程序报批。

（5）按《华容县2025年防汛应急预案》规定人数组建防汛队伍。机动抢险队、巡逻查险队、守剅队要固定人员，登记造册，并上报县防办备案；按照《岳阳市巡堤查险工作细则》和县防指的相关指令开展巡逻查险工作。发现险情应立即上报县防指工程技术组，并迅速进行处置。

（6）负责做好防汛检查和隐患整治，组织防汛责任人和工程技术人员，对防洪大堤、内（外）月围堤、涵闸（电管）、河堤、水库、山塘、内河湖堤、撇洪渠堤、内湖控制闸、主要渠系建筑物等水利工程设施进行全面检查鉴定，填报检查鉴定登记表并报县防办备案，对发现的隐患迅速进行整治。

（7）负责做好排涝设备的维修养护和试车试水，确保机电设备正常运行，适时组织电排进行预排抢排。

（8）备足防汛物资器材及机械设备。按照《华容县2025

年防汛方案》的要求，备足防汛物资器材、机械设备并合理摆布。

(9) 负责做好防洪大堤（含平台）、水库大坝等水工程的砍青扫障工作，修筑好巡逻路，确保巡逻查险顺利进行。清除辖区内侵占河道、渠道的废渣和砂石堆及阻水建筑物，清除水库溢洪道的障碍物，清除沟渠拦网和杂草，协助电力部门清除电排高压输电线路树障。

(10) 负责防汛抗灾知识宣传、技术培训和实战演练。在本区域内开展防汛抗灾知识宣传，组织乡镇防指成员、营连干部和“三队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有针对性地组织防汛实战演练和水库下游避险转移演练，蓄滞洪区乡镇应组织开展人员转移应急演练。

(11) 负责本乡镇范围内水工程防洪排涝调度。及时准确上报水情、雨情、灾情和防洪工程、泵站运行等情况。

(12) 加强工程管理。确保防汛通道畅通，完善水文、水位观测设施、防汛通信设施、防汛责任标牌、险工险段标牌、防汛宣传牌等防汛设施。

(13) 做好值班值守，规范信息上报。值班人员密切关注和了解雨、水、工、险、灾情和天气变化情况，及时向县防办报告有关情况。

(四) 县、乡有关防汛责任人

(见附表二、三、四、五)

（五）值班值守

根据水利部的有关通知，3月15日至9月30日为汛期，6月1日至8月31日为主汛期。

3月15日起，县防办、涉水工程管理单位、各乡镇防指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及时掌握、报告雨情、水情、工情和突发性洪涝灾害情况，做好上下联络。河（湖）水位达到警戒水位后，县防指成员单位24小时值班，县防指成员、包乡镇防汛的县级领导、防汛工作组长、县派工程技术员及县防办、各乡镇防指成员、各乡镇水利事务中心和水利局直属电排站、水库管理所工作人员、涵闸、电排、水库防汛责任人等各级防汛责任人手机保持24小时开机。有值班任务的相关机构及单位实行AB角带班值班制度。

三、预防预警

（一）预防预警机制

气象、水利等部门加强监测、预报、预警，按职责和权限及时向社会发布暴雨、洪水等有关信息，同时报告县防指。入汛后，监测预报人员要加强值班值守，保持在岗在位。防汛关键期，监测预报实行领导24小时带班值守，24小时滚动监测预报。遭遇重大灾害性天气和洪水时，要加强联合监测、会商和预报，对可能的发展趋势及影响作出评估，将评估结果报告县防指，并通报有关单位。县防指共享水利、应急、自然资源、气象等部门的服务产品信息，面向公众统一发布灾害预警信息。

1. 气象监测预报

气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预警，按职责统一发布《重大气象信息专报》《气象专题报告》、气象灾害预警信号、气象灾害临灾警报等，开展递进式气象服务和精准靶向发布，强化“6小时预报、3小时预警、1小时叫应”工作机制。

2. 水文监测预报

水利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水文监测，承担水情监测和信息报送工作，及时发布水情信息。

（二）预警准备

实行以查组织、查工程、查预案、查物资、查队伍、查通信、查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分级检查制度，发现薄弱环节，明确责任，限时整改。

1. 思想准备

通过会议部署、宣传发动等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水患意识，做好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的思想准备。

2. 组织准备

健全机构，落实责任，注重培训演练，加强预警。实行县级领导、防汛工作组长包乡镇，乡镇领导干部包堤段，县直部门单位驻连防守的防汛责任体系。

3. 工程准备

各乡镇和单位要按照《岳阳市堤防日常管护实施细则》定期做好堤防内外砍青扫障工作，并按时完成水毁修复建设任务。对存在险情隐患的堤防、水库、涵闸、泵站等各类水利工程设施实行应急除险加固。对在建的涉水工程和病险工程，按要求落实好安全度汛方案。

4. 预案准备

修订完善各类涉水工程、水库应急抢险预案、水库汛期调度方案、蓄洪垸运用预案等。在建涉水工程要编制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和汛期度汛方案。

5. 队伍准备

在3月底前，各乡镇防指要按要求落实好巡逻查险队、守剅队、机动抢险队、常备队和水库防守四个责任人。县防指各成员单位要按职责落实好防汛队伍及相关责任人。

6. 物资准备

按照分级分部门负责的原则，县、乡镇防指和水利局、应急局等相关单位，要按照《湖南省防汛物资储备定额标准》足额储备必需的防汛物料和机械设备，在防汛重点部位储备一定数量的抢险物料及抢险机械，以应急需，并且每年汛前开展物资清查，建立完善物资调运联动机制。

7. 通信准备

全县防汛通信由四大系统组成。一是移动通信系统。县、

乡两级防汛指挥机构成员和防汛责任人在主汛期24小时开通手机，保证联络畅通。二是程控电话系统。全县各乡镇防指、县防指各成员单位均可通过程控电话与县防指联系。三是网络传输系统。农村基层防汛预警体系覆盖到全县14个乡镇。四是视频会商系统。可实行省、市、县、乡四级防汛抗旱指挥机构异地视频会商。

8. 避险转移安置准备

丘山区乡镇和蓄滞洪区乡镇按照相应预案方案，落实应急避险场所，明确避险工作流程、避险信号、避险对象、避险线路、避险场所和各环节的责任单位及责任人。按“四个一律”（即当雨量达到临灾预警值时，一律进行转移避险；当发生险情异动时，一律进行转移避险；当风险隐患不能准确预判时，一律进行转移避险；特别是当晚上发生以上三种情形时，要不等不拖，连夜一律进行转移避险）“五个关键环节”（转移谁、谁来转、何时转、往哪转、转移人员如何管理）要求做好转移避险工作。蓄滞洪区分洪运用按照有关规定程序进行准备。

9. 技术准备

落实市委《完善防汛救灾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中“科技赋能提升防汛救灾能力”要求，在团洲乡、注滋口镇、梅田湖镇洞庭湖、藕池河防汛堤段试点“智慧防汛”工作。统筹整合共享应急、气象、水利、水文等防汛数据资源，补齐监测、监控资源短板。试点数字孪生、视频孪生、实景增强等技术，搭

建智慧防汛“一张图”系统；试点无人机等先进装备在巡堤查险、指挥调试中的应用，提升感知能力和巡查效率。相关乡镇和水利部门配合做好监测、监控点位勘察和施工，协调电力、网络引入，保障“技术”设施设备稳定运行。乡镇和水利相关防汛实战人员熟练掌握无人机等智慧防汛软硬件使用，提前做好人才和技术储备。

10. “三断”准备

各乡镇须明确极端情况下“三断”（断路、断网、断电）具体应对措施。华容县公路部门须编制汛期突发事件、交通阻断应急预案；工信部门须编制防汛期间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华容县供电公司须编制汛期突发情况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县乡联动，做好“三断”应对准备。

（三）预警行动

1. 强降雨预警

强降雨预警主要指暴雨预警、暴雨临灾警报、“631”预报预警叫应。暴雨预警由低到高分别用黄色、橙色、红色表示。暴雨临灾警报分两级，分别以橙色、红色表示。按照乡镇和县城两类发布，即乡镇暴雨临灾警报和县城暴雨临灾警报。暴雨预警阈值以及暴雨临灾警报阈值。（见附件一）

暴雨预警信号和临灾警报由县气象局按程序发布、变更及解除；“631”预报预警叫应由气象部门实施，要做到纳入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接收系统的各类责任人应发尽发。

当气象预报将出现强降雨，村庄和农田可能发生渍涝灾害时，县、乡镇防指应及时组织会商，科学调度，做好预排抢排准备。

暴雨红色预警：当辖区内出现 50mm 以上降雨站点，县防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在防汛值班室调度，当辖区内出现 3 个及以上 50mm 降雨站点，县防办主任在防汛值班室指挥调度；当气象部门预报，或乡镇辖区内出现 50mm 以上降雨，乡镇党委、政府主职必须有一人坐镇指挥；当气象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县防指必须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并根据雨水情和灾情发展变化，适时调整防汛应急响应等级。

2. 洪水预警

当河（湖）即将出现洪水时，水利部门做好洪水预报工作，跟踪分析江河湖库洪水的发展趋势，及时向同级防指报告水情和洪水趋势。县防指确定洪水预警区域、级别和洪水信息发布范围，按照权限向社会发布。

当堤垸水位即将超过警戒水位或可能出现较大险情和强降雨时，通过电视、广播等新闻媒体和有关媒体向全县发布水情消息。

3. 水库预警

当水库水位达到汛限水位时，按水库汛期调度方案（中型水库）或水库调度运用方案执行；当水库即将溢洪、预报有强降雨、出现较大险情时，按水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或水库大坝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小（2）型水库]进行防守，并发布预警。

4. 蓄滞洪区预警

县防指应当及时根据省市防汛指挥机构的命令发布蓄洪警报。蓄洪警报发布后，蓄洪区各乡镇防指按照蓄洪垸运用预案及时有秩序地组织群众安全转移。

四、工程调度

(一) 防洪防涝标准

1. 堤防防洪标准

各乡镇堤防防汛设防水位表

水系	水位控制站	所属乡镇	历史最高水位	设防水位	
				警戒水位	保证水位
长江	调弦口闸		40.50	38.0	39.5
	塔市驿	东山	38.56	36.0	37.5
藕池河	梅田湖 (张家湾)	梅田湖、操军	38.85	36.5	38.0
	宋家嘴 (杜家铺)	鲇鱼须、新河	38.26	36.5	37.7
	北景港	北景港、禹山(护城垸)	37.68	35.5	36.5
	注滋口 (注北)	注滋口、插旗、团洲、禹山(新生垸)	36.38	34.0	35.5
洞庭湖	六门闸 (外)	注滋口、团洲	36.20	33.5	35.0
华容河	六门闸 (内)	章华(河西)、万庾、禹山	35.88	34.5	35.5
		治河渡、章华(河东)、三封寺	35.88	33.5	35.0

华容县堤垸防汛工作水位、有关水位站典型年最高水位
(见附表六、七)

2. 水库防洪标准

中型水库：北汊水库（平原水库）50年一遇、校核300年，华一、东山水库100年一遇、校核1000年；

小（1）型水库：出现50年一遇的暴雨确保水库大坝安全；

小（2）型水库：出现30年一遇的暴雨确保水库大坝安全。

3. 防涝标准

出现十年一遇暴雨，石山矶、花兰窖、城排和操军、梅田湖、注滋口、治河渡、团洲等乡镇，不出现内涝灾害；插旗镇、禹山镇东湖区域，东山镇沉塌湖、大荆湖区域和章华镇板桥湖区域受涝面积控制在20%之内。华容河防涝标准为10年一遇15日降雨量（363毫米），控制华容河水位不超过保证水位（35.0米）。

（二）防守任务

全县主要防守的任务是：一线防洪大堤325公里，大堤涵闸215处，水库59座，内湖渍堤131.5公里，重点间堤130.9公里。（见附表八、九、十）

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各乡镇负责对所辖堤防、大堤涵闸、水库、内湖渍堤、险工隐患、重点间堤等进行防守。指定注滋口镇负责大通湖东垸分洪闸防守，三封寺镇负责六门闸防守，万庾镇负责调弦口闸防守。

（三）中型水库、重点内湖调度运行方案

（见附表十一、十二、十三、十四）

（四）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重点低排闸汛期运行方案 (见附表十五、十六)

（五）工程运行调度规定

1. 华容河调度

(见附件二)

2. 涵闸运行调度

进入汛期，各乡镇防指要做好低排闸的封闭工作，原则上不允许开启，遇特殊情况确需开闸放水的必须经县防指研究批准。

主汛期，一线防洪大堤上的涵闸（低排闸除外）开启必须严格报批手续。警戒水位以下由乡镇防指批准，报县防指工程技术组备案；警戒水位以上由乡镇防指制定防守方案，报县防指工程技术组审定，呈分管工程的副指挥长、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批准。

3. 排涝调度

所有外排泵站必须严格按泵站技术规范规程运行，服从县防指统一调度。当预报有集中降雨或暴雨发生时，适时开机预排。发生强降雨及时开机抢排渍水，尽力减轻渍涝灾害。

外河（湖）达到警戒水位后，外排泵站需开机抢排渍水的，必须报县防指工程技术组、排涝调度组审核，经县防指分管工程的副指挥长、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批准后方可开机。外河（湖）达到保证水位后，所有外排泵站严禁开机外排。

麻浬泗泵站负责城区排涝和章华镇原护城乡南半部及赤眼湖区域的农排任务。

4. 水库运行调度

水库必须严格按照水库汛期调度方案进行调度，严禁库水位在汛限水位以上运行。遇强降雨库水位超过汛限水位时，采取相应工程措施降低库水位，并严格执行县防指的相关指令。病险水库逐库制定并落实限制运用措施，主汛期原则上一律空库运行。沙河水库水位达到33.5米时，两岸的所有排涝泵站必须停机，不准排水入河。

5. 内湖调度

东湖、塌西湖、蔡田湖、牛氏湖、中下西湖、赤眼湖、罗帐湖由县防指统一调度，各乡镇和石山矶、花兰窖、城区排涝泵站、六门闸排涝泵站严格服从县防指的调度指挥。

外排低闸要抓住有利时机空湖待蓄，充分发挥内湖的调蓄功能。发生强降雨后，及时开闸引水入湖调蓄。注北闸、三汊河低闸、罗帐湖闸、麻里泗闸、石山矶低闸、万庾大闸、运河大闸、油榨岭闸、危家岭闸、打鼓台闸、丰收闸、赤北南闸、源太湖闸、华光闸、走马岗闸、张家洞闸等重点控制闸的启闭由县防指统一调度。

6. 洞庭湖区洪水防御

当洞庭湖发生不同组合洪水形式情况下，根据《湖南省洞

庭湖区防御洪水方案》（湘防〔2016〕45号）和《长江防御洪水方案》（国函〔2015〕124号）文件要求和上级防指指令，运用我县部分或全部蓄洪垸分蓄洪水，以确保武汉市以及洞庭湖区重点堤垸、重要城镇和重要交通干线的安全，按照《华容县蓄滞洪区分蓄洪运用预案》执行。

7. 跨乡镇劳力调度

（见附件三）

五、巡查防守

（一）巡查防守机制

1. 巡查防守工作实行各级人民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县防指统一指挥，分级，分部门，分工程管理单位负责，完善“发动群众查，组织干部查，统筹力量查，科技辅助查，明确奖惩查”机制。

2. 堤防保护区内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均有参与防汛和承担巡堤查险的义务，应当服从当地防指的统一指挥调度，积极主动完成所分配的巡堤查险任务或其他防汛工作。

3. 防洪工程非汛期巡查由所属管理单位负责，并做好记录和台账。

4. 当预报河（湖）水位将达到警戒水位时，防洪工程巡查防守工作由所属乡镇防指负责。各乡镇防指在汛前应根据防洪工程实际情况和县防指的要求合理确定巡查防守区域，组织巡查防守队伍，登记造册，并上报县防指。

5. 进入汛期，严格按各乡镇防汛应急预案和县防指的指令开展巡查防守工作。

6. 县防指督查组加强巡查防守督查工作。

（二）巡查规定

1. 砍青扫障

（1）防洪工程砍青扫障工作由所属乡镇负责。

（2）范围

①防洪大堤：扫障范围包括临水坡、堤顶、背水坡、所有平台及坡面、巡逻路外水沟、水塘。其中临水面至水面或坡脚转弯处，背水坡至坡脚外或最低级平台坡脚、巡逻路以外水塘、水沟中。

重点堤垸按堤防迎水坡脚至背水坡脚向外水平延伸 50 米划定（含民生垸）；蓄洪堤垸按堤防迎水坡脚至背水坡脚向外水平延伸 30 米划定（含人民垸）；经过城镇的堤段按堤防迎水坡脚至背水坡脚向外水平延伸 10 米划定。必要时根据县防指指令要求进一步扩大扫障范围、提高扫障标准。

②穿堤建筑物：扫障范围为进口段至八字墙外、含八字墙平台面，出口段至闸后 50 米范围内渠道。有月围堤的还应包含堤顶、内外坡面及坡脚。

③水库：扫障范围包括大坝临水坡、坝顶、背水坡、溢洪道周围，其中大坝临水坡至水库内水面、背水坡至坝脚（平台、贴坡排水），有过坝渠的应包含过坝渠。溢洪道、放水涵管至

建筑物轮廓线外 10 米，下游至消力池外泄洪渠 50 米。

（3）标准

一线大堤（含穿堤建筑物）、月围、水库大坝等水工程实施范围内进行全覆盖、无死角砍青扫障，堤防管理范围内草皮高度原则上常年控制在 10 厘米以内，大堤（含迎水坡、堤顶、背水坡、平台）及距堤内脚 5 米内无高杆作物、耕种作物，杂树及其它树种一律连根铲除；堤防背水坡脚 5 米外为耕地的，以田埂为界线，有分界沟的以分界沟为界线，进行砍青扫障；堤防背水坡脚 5 米外为房屋的（宅基地）的，房前屋后需清洁整齐、林木打枝、禁止乱堆乱放，确保视线开阔清晰；堤防背水坡脚 5 米外为林地的，需对林木打枝（5 米高）、林木中做到无杂草杂树、无垃圾，确保巡堤查险无视线遮挡；林木影响堤顶通行的需砍伐或打枝（5 米高），确保防汛车辆通行正常。

2. 防汛队伍

防汛队伍包括巡逻查险队、守剅队、机动抢险队、常备队、潜水队。防汛队伍具体人数按以下规定组建：（见附表十七）

（1）巡逻查险队

①一线大堤：巡逻队采取 $1 + 1 + N$ 方式组建（1名村干部或骨干党员带队、1名县直部门干部协助、N为巡逻群众人数），每8小时一个班次。当堤垸水位达到警戒水位，巡逻人员每公里每班次不得少于7人（含带队及协助人员，下同），若内平

台超过50米则每班次巡逻人员不少于8人；当堤垸水位达到保证水位，巡逻人员每公里每班次巡逻人员不得少于9人，若内平台超过50米则每班次巡逻人员不少于10人。

②水库：北汊水库设7组，华一、东山各设1组，每组分3班，每班3人；沙河水库设8组（梅田湖镇、操军镇各4组），每组3班，每班2人；板桥湖水库设3组，每组3班，每班2人；其它小型水库均设1组，分3班，每班2人。

③内湖渍堤（撇洪渠堤）：当水位达到汛控水位时，每班每公里不少于3人；达到保安水位时，每班每公里不少于5人。

（2）守剅队

守剅队由1名乡镇或站所干部（带班）和2名守剅人员组成，每8小时一个班次。守剅人员原则上要求为身体素质好、责任心强的男性公民，并且人员固定。

（3）机动抢险队

①县级：县级防汛应急抢险队由县人武部民兵应急队员（100人）、县救援处险应急工程队（90人，由县水利水电公司组建）组成。汛前由县防指组织培训演练，外河（湖）水位达到警戒水位时，应急抢险队员按要求统一食宿，集结待命，由县防指统一指挥调度。

②乡镇：各乡镇防指按堤防长度，分别组建30~40人的机动抢险队，外河（湖）水位达到警戒水位时，应急抢险队员按

要求统一食宿，集结待命。机动抢险队员要求年龄50岁左右且责任心强、身强体健、熟悉水性的群众，由乡镇防指负责组织培训演练和指挥调度。

（4）常备队

- ①一线防洪大堤每公里堤段26人（含月围堤）。
- ②中型水库每座50人，小（1）型水库每座30人，小（2）型水库每座20人。
- ③内湖渍堤、撇洪渠堤人数由各乡镇防指确定。

（5）潜水队

县防指成立潜水队，由1名带队人员和2名潜水员组成。

（6）社会志愿队

由华容县蓝天救援队组织一支30人的专业救援队伍，需要救援时，经县防指研究决定后，以购买服务的方式启用。

3. 巡逻查险规定

堤防巡堤查险包括巡逻队巡堤查险和常备队拉网式排查，对可能存在的隐患地点和新发现的险情，设置醒目的旗帜标识。

（1）巡逻队巡堤查险规定

范围：堤顶、堤坡、平台、堤脚、背水侧堤防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的区域（100-200米）及临水侧堤防附近水域。有月围堤的包括月围堤脚外10-30米；穿堤建筑物巡查范围包括闸首、闸尾及闸后渠道50米。对新老险工险段、沙基堤段、

堤防附近洼地、水塘、房屋内外、废弃水井等易出险区域和隐蔽部位，要增加巡查值守人员和巡查频次，扩大查险范围，做到不留空白、不留死角。

频次：当外河水位达到或超过警戒水位时，巡查间隔时间不得超过 2 小时；接近保证水位时，巡查间隔时间不得超过 1 小时；达到或超过保证水位时，应加密巡查频次，做到 24 小时不间断巡查。

方式：巡堤人员应携带必要的巡查、照明、报警等设备。巡逻队员应保持横排并列拉网式队形进行巡堤查险，相邻责任堤段要越界巡查 20 米。要按规范做好巡逻查险记录。巡堤查险应建立严格的交接班制度。接班的巡堤查险组人员应与交班的巡堤查险组人员共同巡查一遍，当面交接情况，按规范签写巡堤查险交接班记录。

(2) 常备队拉网式巡堤查险规定

范围：大堤堤顶向垸内延伸 100-200 米，若外河（湖）水位超过保证水位时视水情、工情加大排查范围，延伸至 200 米以上。

频次：当外河（湖）水位超过警戒水位时，各乡镇应组织 50% 的常备队人员开展拉网式排查，排查间隔时间不得超过 8 小时，常备队员应保持横排并列拉网式队形进行巡堤查险。当外河（湖）水位达到或超过保证水位时，各乡镇应组织 100% 的常备队人员开展 24 小时不间断拉网式排查。

（三）防守规定

1. 堤防防守规定

（1）防守准备

当外河（湖）水位在警戒水位以下1.0米，并呈上涨趋势时：

①县防指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分管工程调度的副指挥长适时调度，工程技术组、排涝调度组、后勤保障组、督查组和宣传组做好防汛实战准备。

②各乡镇防指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分管工程调度的副指挥长（水利事务中心主任）和水利事务中心工程技术人员到岗就位，负责检查涵闸封筑和重点险工险段运行情况，组织常备队清基扫障，修好防汛通道。当上级水文部门预报堤防水位将超警戒水位时，搭建营、连部并树立醒目旗帜，涵闸及险工险段搭设防守棚、架设照明设施，做好防汛物资器材、机械设备、“以车代仓”等准备工作。

③各乡镇要根据辖区内水工程防洪风险等级，绘制好三色图。

（2）警戒水位

当外河（湖）水位达到警戒水位时：

①县防指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坐镇指挥，“一办九组”所有人员到岗就位，集中到水利局办公；联系乡镇防汛工作的县级领导、防汛工作组长和县派工程技术人员到岗就位，下连队

防守的县直各单位责任人到岗就位，县级防汛应急抢险队、潜水队按要求统一食宿，集结待命。

②乡镇防指全体成员到岗就位，巡逻队、守剅队、机动抢险队人员按规定进入防守，常备队上足50%的劳力在大堤沿线集中待命；实施“五子一线灯”，即旗子（党旗和中队旗帜）、棚子（防汛棚）、牌子（责任公示牌）、本子（值守日志）、梆筒子（传递信息用）和一线灯（大堤牵灯照明），开展24小时巡逻查险，并组织常备队开展拉网式排查，重点加强对险工险段、穿堤建筑物等水工程防守；穿堤涵闸境内一侧有内月围闸的要蓄水减压，具备堵坝条件的水沟要临时筑坝蓄水，并清除沟渠内水面杂物、洒石灰清水，设置水尺、观测水位变化。

③当长江、洞庭湖、藕池河梅田湖站水位超过警戒水位后，县防指下达指令，在东山镇江洲墟场、插旗镇注北闸附近、梅田湖镇镇政府附近安排县救援处险应急工程队员各30名；当华容河水位超过警戒水位后，县防指下达指令，抽调县人武部民兵应急队员30名到指令地点集结待命。

④物资器材、机械设备

我县以长江、藕池河、洞庭湖、华容河四大水系为作战单元，当相关作战单元江河湖水位达到警戒水位并呈上涨趋势时，“以船代仓”、“以车代仓”等防汛应急物料、设备按照对应的水域和地点前置到位。

1) 启动条件“以船代仓”条件

相关作战单元江湖水位达到警戒水位并呈上涨趋势,经县防指会商后下达指令,对该单元启动华容县“车船代仓”方案。

2) 部署位置

县级: 以下物料及设备由县防指后勤保障组具体组织调运,并合理摆放。(具体安排见附件四)

A. 以船代仓: 配满载卵石的自卸驳船16艘: 其中长江2艘(4000~5000吨/艘)、洞庭湖6艘(3000~4000吨/艘)、藕池河8艘(1500~2000吨/艘); 配满载块石的平板驳船6艘: 其中长江1艘(1000~2000吨/艘)、洞庭湖3艘(500~1000吨/艘)、藕池河2艘(500~1000吨/艘), 每艘平板驳船配一台中型以上挖机, 摆放河段由县防指根据水情、工情确定。

B. 集中摆放点应急物资设备

地点(共4处)

1) 洞庭湖区: 插旗镇、团洲乡、注滋口镇, 摆放在插旗镇。

2) 藕池河上游片: 操军镇、梅田湖镇, 摆放在梅田湖镇申家河区域

3) 长江片: 东山镇, 摆放在江洲区域。

4) 华容河、鲇鱼须河、藕池河下游片: 鲑鱼须、新河、景港、禹山及华容河沿线乡镇, 摆放在章华镇。

类别及数量: 县级配备中型挖掘机8台、大型挖掘机8台、50吨吊车4台、100吨吊车4台、10吨以上满载装袋砂卵石

自卸车 120 台，10 吨随车吊 8 台。

具体到每处集中摆放点的物资为：中型挖掘机 2 台、大型挖掘机 2 台、50 吨吊车 1 台、100 吨吊车 1 台、10 吨以上满载装袋砂卵石自卸车 30 台（其中黄沙 8 车、卵石 12 车、块石 10 车），10 吨随车吊 2 台（其中钢筋笼 1 车、四面体 1 车）。

C. 代储物资：块石 10000 立方米。由县防办和具有矿业开发资质的公司签订储备合同，进行储备。

3) 车船代仓程序：县级层面车船代仓承办单位为华容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经县防指批准后，具体由县防指后勤组、县应急管理局、县水利局、县交通运输局负责与相关船舶和联系人对接，组织物资和船舶调度，其中县防指后勤组负责所有物资调度及相关准备工作。从指令下达到物资到位，必须在 3 天之内完成，其中以车代仓 1 天，以船代仓 3 天。

4) 乡镇：准备以下物资器材、机械设备，并合理摆放。

A. 常规物资储备标准及数量

要修筑好物资储备点的上堤坡道，确保物资转运车辆畅通。
(见附表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

B. 应急物资、机械设备

各乡镇防指原则上以营为单位配备一台中型以上挖机、6 台 10 吨以上满载装袋砂卵石（砂子 1 车、卵石 5 车）、2 台 10 吨以上块石的自卸卡车，营防守长度超过 8 公里的以上物资、机械增加一倍配置。对重点险工险段的堤段配备相应数量

的钢筋笼、四面体，装车摆放，充分做好抢大险的应急准备。摆放地点、数量由乡镇防指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并及时做好汛后防汛物资器材的回收、入库及养护。

（3）保证水位

当外河（湖）水位达到保证水位，常备队全员上堤，加大巡逻查险力度，排查范围从堤脚（含平台）向外延伸不少于200米，水塘周边、低洼地适当扩大巡查范围。同时，增派力量加强险工险段和重点低闸的防守。另需物资增配的以县防指指令为准。

2. 水库防守规定

（1）水库巡查防守按照《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小型水库安全管理办法》《小型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履职手册（试行）》相关规定执行。

（2）当水库水位接近或超过汛限水位且气象部门预报集雨面积内有暴雨及以上等级降雨时，及时空库，加密巡查，巡查责任人驻坝防守，管理责任人和技术责任人加强督导。

（3）水库已溢洪时，乡镇防指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工程副指挥长、水库行政责任人、技术责任人、管理单位责任人、巡查责任人、巡逻队员到岗就位，搭棚、挂灯驻坝防守，并做好大坝清基扫障、巡逻路修筑、放水设施检查、溢洪道清障等工作。管理单位加强水工程调度，加大放水设施下泄流量。

（4）当水库已溢洪且气象部门预报集雨面积内有暴雨及以上等级降雨时，联系乡镇的县级领导、防汛工作组长、乡镇防指政委、指挥长进岗就位，常备队、抢险队全员进岗，加强水库巡查防守，并快速调度挖机、足够的编织布、编织袋及物料到位。同时加大下泄流量，尽快降低水位，做好水库大坝下游群众安全转移的准备，随时执行县防指安全转移指令。

（5）汛期，病险水库原则上空库运行，确需运用的水库，按要求配备一台挖掘机和一定数量的编织布、砂石料等抢险处险物资。

（四）报险程序及内容

巡堤查险人员发现险情后应立即上报连（营）负责人，连（营）负责人上报乡镇防指，分管工程调度的副指挥长（水利事务中心主任）或工程组长上报县防指工程技术组。报送内容要包括工程概况、出险时间、险情类别、险情现状、发展趋势及险情处置情况等。特殊情况下，各营、连防守责任人和工程技术人员可直接向县防指工程技术组报险，报险必须及时快捷、全面真实。

（五）处险

1. 一般险情由乡镇防指组织处理，报县防指工程技术组备案。
2. 较大险情应立即上报县防指工程技术组，并根据县防指制定的抢险方案全力组织抢险。

3. 当发生危及大堤、大坝、重点渍堤安全的重大险情时，县防指指挥长（或受委托已到现场的县级行政负责人）负责现场指挥，县防指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坐镇指挥部负责抢险所需的人员、物资、资金等调度，县防指分管工程的副指挥长和工程技术组组长赶赴现场负责制定抢险方案，协助指挥长现场指挥抢险，县防指分管抢险部队协调和民兵预备役动员的副政委负责抢险兵员的调度，县防指后勤保障组负责抢险物资器材、设备、车辆的调度及供应保障工作，县防指分管治安保卫的副指挥长及安全保卫组负责抢险物料、人员运送的道路畅通，负责维持抢险现场的秩序。联系乡镇防汛工作的县级领导、防汛工作组长、县派工程技术员、乡镇防指政委、指挥长赴现场协助县防指指挥长全力组织抢险。

六、应急响应

（一）应急响应的总体要求

按照洪涝灾害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防汛应急响应级别由低到高划分为Ⅳ、Ⅲ、Ⅱ、Ⅰ级。县防指根据雨水情、灾险情等对全县启动相应级别应急响应。Ⅳ级应急响应由县防办主任签发启动，Ⅲ级应急响应由县防指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启动，Ⅱ级及以上应急响应由县防指指挥长签发启动。如遇紧急情况，经电话请示可以先行启动，随后补签。当响应条件发生变化时，县防指及时调整响应等级。

（二）应急响应启动条件和应急响应行动

1. IV级（四级）应急响应

（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县防指启动IV级应急响应：

①气象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

②长江干流沿线堤垸和洞庭湖区堤垸水位逼近警戒水位，且预报仍将继续上涨，堤防等工程出现一般险情（即将发生一般洪水时）。

③其他需要启动IV级响应的情况。

（2）IV级应急响应行动

①县防指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坐镇指挥作出相关工作部署，加强汛情监测预警和相关工作指导，将有关情况向县防指指挥长、上级有关部门报告，并通报县防指各成员单位。

②联系乡镇防汛工作的县级领导、防汛工作组长和县派工程技术人员赶赴乡镇指导防汛救灾工作。相关成员单位按职能派出工作组赶赴相关乡镇开展本行业的防汛救灾工作。各受灾乡镇根据水情、灾险情等做好本级防汛物资、资金、人力和水库等防洪工程调度。

2. III级（三级）应急响应

（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县防指启动III级应急响应：

①局部地区 24 小时降水量超过 150 毫米，低于 200 毫米，或 6 小时内降雨量超过 100 毫米；

②长江干流沿线堤垸和洞庭湖区堤垸水位超过警戒水位，且预报将逼近保证水位，堤垸出现较大险情（即将发生较大洪水时）；

③气象部门预报我县部分乡镇将出现强降雨过程，可能造成较严重的洪涝灾害；

④湖区内涝严重，主要内湖水位超过保证水位，堤防出现险情，气象部门预报仍将出现强降雨，且危及周边群众等公共安全时；

⑤其他需要启动Ⅲ级响应的情况。

（2）Ⅲ级应急响应行动

①县防指指挥长或政委坐镇指挥，作出相关工作部署，强化汛情灾情监测及相关工作指导。县级包乡镇领导和防汛工作组长赴所联系的乡镇指导抗洪救灾工作，县直部门干部及时上岗到位。

②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落实相关工作，及时将重要情况报送县防办。应急、水利、民政、自然资源和规划、交通运输、农业农村、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根据需要派出工作组赶赴重灾区指导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③县防指根据灾险情的严重程度和相关要求，做好人、财、物、水库、内湖等调度工作。相关乡镇防指按照规定，做好人、财、物及水库等防洪工程调度工作。

3. II 级（二级）应急响应

（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县防指启动 II 级应急响应：

①区域性连续日降水量超过 100 毫米，或 24 小时降水量超过 200 毫米、低于 250 毫米，或 6 小时内降雨量超过 150 毫米；

②一线防洪大堤超过警戒水位，堤垸出现溃垸性严重险情；

③一线防洪大堤超过保证水位，并继续上涨；

④中型水库出现超设计水位洪水，出库流量超过下游河道安全泄量，严重危及下游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⑤湖区内涝严重，主要内湖水位超历史最高水位，内湖堤防出现严重险情，气象部门预报仍将出现强降雨，且危及周边群众等公共安全时；

⑥其他需要启动 II 级响应的情况。

（2）II 级应急响应行动

①县防指指挥长或政委坐镇指挥，主持召开防汛会商会议或专题组织会商，必要时启动异地会商，分析洪水发展趋势、未来天气变化情况，研究抗洪抢险中的重大问题并作出相应部署；发布紧急通知，督促相关各乡镇切实做好抗洪抢险工作；收集整理灾情、抗洪救灾行动等重要情况。向市人民政府报告我县防灾减灾救灾等情况。视汛情应对需要按区域依法宣布进入紧急防汛期。县防指不定期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

②应急、水利、民政、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农业农村、

卫健、供电等部门派出由局领导带队的工作组，赶赴重灾区或所联系的责任区指导防汛救灾工作，及时向县防指报告有关情况。应急部门及时申请上级抢险救灾物资支援；财政部门做好抗洪救灾资金调度；交通运输部门开通抢险救灾物资车辆免费专用通道；新闻部门做好宣传报道协调工作，通过网络、电视、广播等媒体及时发布汛情信息；县红十字会等有关单位、社会组织开展社会救助活动。

③县防指根据灾情、险情的严重程度和相关规定，做好人、财、物的调度工作，县武警支队和县消防救援支队组织兵力及时到达指定地点执行抢险救灾任务或集结待命；专业抢险力量在县防指的统一调度下，参与险情抢护、应急救援等工作。加强水库、内湖等防洪蓄洪工程的调度，特别要做好重点工程的实时调度、重大险情的抢护、受洪水威胁区域人员的安全转移等工作。县防指通过新闻媒体对外发布应急响应及动员令。必要时，县防指决定并发布封航或交通管制公告。

4. I 级（一级）应急响应

（1）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县防指启动 I 级应急响应：

- ①区域性连续日降水量超过 150 毫米，或 24 小时降水量超过 250 毫米，或 6 小时内降雨量超过 200 毫米；
- ②一线防洪大堤接近或超过历史最高实测水位；
- ③中型水库出现超校核水位洪水，严重威胁下游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④中型水库出现重大险情，并危及公共安全；
- ⑤堤垸发生溃垸；
- ⑥上级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启用我县境内蓄洪垸蓄洪。
- ⑦其他需要启动Ⅰ级响应的情况。

（2）Ⅰ级应急响应行动

①县防指指挥长或政委坐镇指挥，主持召开紧急会商会或专题会商会，必要时启动异地会商，分析洪水发展趋势、未来天气变化等情况，研究抗洪抢险中的重大问题并作出部署；发布紧急通知，迅速做好分蓄洪区启用准备工作；督促相关各乡镇防指做好抗洪抢险工作，向市应急委报告相关情况，争取抢险救灾资金、物资、器材等支持。县级领导率工作组立即赴所联系的各乡镇指导抗洪救灾工作。县防指迅速派出工作组、专家组赴一线指导抗洪抢险，现场督查分蓄洪区启用，水库、内湖调度，人员转移等工作。县防指适时依法宣布全县或部分地区进入紧急防汛期，配合武警官兵、消防救援力量，动员民兵、预备役人员以及社会力量全力开展抗洪救灾。紧急防汛期间，县防指依法对阻水严重的桥梁、引道、码头和其他跨河工程设施作出应急处置；在全县范围内调用物资、设备、交通工具和人力；决定采取取土占地、砍伐林木、清除水障和其他必要的紧急措施。县防指适时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

②县防指派出督查组赴各地督查防汛抗灾工作，各成员单位增派工作组赶赴重灾区指导防汛救灾工作。财政局及时调配

全县抗洪救灾应急资金。应急管理局牵头，全力开展受灾人员救助工作，组织开展查灾、核灾、损失评估等工作。卫健局做好灾区医疗救治和卫生防疫工作。公安局负责灾区的治安保卫、道路交通管制等工作，协助做好灾区群众撤离和转移工作。交通运输局按照县防指的命令组织征调交通运输工具，开通防汛免费专用通道。自然资源局加强对地质灾害的现场监测和预警工作。供电公司负责保障防汛抢险、排涝救灾的电力供应。新闻部门做好宣传报道协调工作，通过网络、电视、广播等媒体及时发布汛情信息。县红十字会等单位、社会团体积极开展社会救助等活动。

③县防指根据灾情、险情等严重程度和相关规定，做好人、财、物的调度工作。县武警支队、县消防救援支队迅速组织兵力奔赴灾区抗洪抢险，必要时可向上级请求兵力或设备支援。县防指根据汛情、险情发展，适时加大县级抢险物资和救生器材调运力度，加强水库、内湖、分蓄洪区等的调度，全力做好重点工程的实时调度、重大险情的抢护以及受洪水威胁区域人员的安全转移工作，必要时可请求省应急委协调做好三峡水库和长江干流分蓄洪的综合调度工作。

（三）应急响应变更和结束

县防指根据洪涝灾害事件的发展趋势和对我县影响情况的变化，适时调整应急响应等级。当出现下列条件时，县防指可视情宣布应急响应结束。

1. 大范围降雨趋停,气象局解除暴雨预警或预报未来没有大的降雨过程。

2. 工程险情基本控制,主要堤垸、防洪河道重要河段控制站水位已回落至警戒水位以下。

3. 主要应急抢险救援任务基本结束。

4. 灾情基本稳定,群众生产生活基本恢复。

七、应急保障

(一) 队伍保障

1.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依法参加防汛的义务。包括民兵预备役人员,各类专业、社会救援及群众性抢险队伍。

2. 各乡镇防指严格按县防指要求组建各类防汛队伍,发动群众积极参与防汛,要制定村规民约,积极探索筹资投劳办法。

3. 县防指建立与县人武部联络机制,加强险情通报、灾区情况勘测、应急物资和力量投送、现场救援协同等方面的联动,健全全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机制;同时加强华容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应急联动,将其施工抢险队伍纳入防汛专业应急抢险力量体系,加强共建共训共练,形成应急救援合力。

(二) 物资保障

县、乡镇防指和有关单位,对照《湖南省防汛物资储备定额》标准储备必需的防汛抢险救援救灾物资及设备,并在相应部位应做好“车船代仓”“砂石入袋”等工作。

有防汛抢险救援救灾任务的有关部门、单位要制定抢险救

援救灾物资储备计划，做好抢险救援救灾物资的采购、储备、保养、更新、补充等工作。每年汛前开展物资清查，建立完善物资调运联动机制，提高物资保障能力。

（三）技术保障

1. 县、乡防指建立专家库，由气象、水利、工程抢险等方面专家组成。当发生洪水灾害时，则统一调派专家参加会商，或赴发生工程险情的现场指导抢险，以及指导抗洪救灾等。
2. 县气象局要完善暴雨等灾害性天气监测、预报分析处理、信息传输和信息综合加工为主体的预警系统，提高暴雨灾害预警能力。

（四）工程保障

1. 汛前，水利、自然资源、住建、交通运输、城管、电力等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做好水利工程、城市排涝工程、地质灾害排查、交通干线、电力设施等重点防范目标的度汛隐患排查和整改工作。
2. 县、乡镇防指督促堤防、水库管理单位加强日常运行管理。在紧急防汛期，各有关防指根据防汛抗洪需要，有权在其管辖范围内调用物资、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和人力，决定采取取土占地、砍伐林木、清除阻水障碍物及其他必要的紧急措施，必要时，公安、交通运输等有关部门按照防指决定，依法实施陆地和水面交通管制。

（五）通信保障

汛期水利局和各乡镇加强农村基层预报预警平台和视频会议系统的维护，保证设备的完好，预警平台运行正常，能及时收集、整理、上传水雨情信息、灾险情信息，确保各级防汛会商会议正常召开。县工信局加强通信线路的维护，保证网络、电话畅通。

（六）交通保障

各乡镇防指搞好所辖范围内一线防洪大堤、间堤、内河湖堤、水库防汛通道的抢修，保证防汛通道畅通。交通运输部门主要负责优先保证防汛抢险人员、防汛抢险救灾物资运输；负责群众安全转移所需车辆、船舶的调配；负责分泄洪水时河道航行安全。

（七）医疗保障

卫生健康部门主要负责洪涝灾区疾病防治的业务技术指导；做好医疗设施装备、药品储备工作，实现应急卫生资源的整合共享；组织卫生应急队伍或专家赴灾区，开展伤病人员救治，指导灾区开展卫生防疫和应急心理干预等工作。

（八）治安保障

公安部门依法做好洪涝灾区治安管理、交通秩序维护工作，依法查处扰乱抗救灾秩序、危害工程设施安全等违法犯罪行为；组织实施防汛抢险、分洪爆破时的警戒守护、交通管制以及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等重点部位的安全保卫工作。

（九）经费保障

县人民政府、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将防汛、抢险、救灾等经费纳入地方财政预算，确保防汛救灾应急所需。县防指、县财政局分别向省、市应急委和省财政厅、市财政局申请特大防汛抗洪应急资金，县防办会同县财政局提出分配方案，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后，及时审核下拨并监督实施。

八、善后工作

（一）善后处置

县、乡镇防指在紧急防汛期间调用的物资、设备、交通运输工具等，汛期结束后应及时归还；造成损坏或无法归还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适当补偿或作其他处理；取土占地、砍伐林木的依法补办手续。各相关部门应尽快组织灾后重建工作，灾后重建原则上按原标准恢复。

（二）社会救助

各类社会团体、个人及国外机构的捐赠资金和物资按照捐赠方意愿由接受捐赠单位依法管理；相关部门依法对接受资金和物资及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县人民政府鼓励各类保险机构开展洪涝灾害保险。灾情发生后，各保险机构深入灾区开展查勘理赔工作。

（三）蓄滞洪区运用补偿

国家蓄滞洪区分洪运用后，按照《蓄滞洪区运用补偿暂行办法》进行补偿。其他蓄滞洪区由县级人民政府参照《蓄滞洪

区运用补偿暂行办法》补偿。

（四）分析评估

县、乡镇防指要对全年防汛工作进行分析评估，总结经验，找出问题，提出建议

九、监督管理

（一）防汛抗灾纪律

防汛抗灾纪律“十严禁”

1. 严禁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必须坚决服从县委、县政府和县防指统一指挥和调度，刚性落实物资储备、清基扫障、巡堤查险、水工程调度等指令任务。
2. 严禁擅离职守、离岗脱岗，必须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值班制度，保持24小时通信畅通。
3. 严禁消极怠工、玩忽职守，必须严格履行县、乡、村“三级”防汛抗灾责任制，坚决杜绝违规饮酒、违规打牌等与防汛抗灾工作无关的行为发生。
4. 严禁瞒报迟报、弄虚作假，必须及时、准确上报相关数据对发现的问题迅速行动、立行立改，坚决防止纸面整改、虚假整改。
5. 严禁甩手掌柜、遥控指挥，必须靠前指挥、身先士卒，深入一线、掌握实情，充分发挥模范表率作用。
6. 严禁推诿扯皮、贻误战机，必须按照县防指指挥体系无条件服从安排调配，通力合作、密切配合，不得在执行中做选

择、搞变通、打折扣。

7. 严禁临危退缩、临阵脱逃，必须冲锋在前、全力以赴，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8. 严禁以权谋私、优亲厚友，必须加强防汛抗灾资金和物资管理，做到有序发放和使用，坚决杜绝贪污、挪用、截留、挤占行为发生。

9. 严禁违规补贴、滥发津贴，必须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从严加强监督管理。

10. 严禁造谣传谣、不当言论，必须自觉抵制网络谣言和不实消息，坚决维护防汛抗灾期间社会和谐稳定。

对违反上述禁止性规定的相关人，实行先免职再处理的严厉举措，一律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并视情追究领导责任。造成严重后果并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二）责任追究

对因迟报、漏报、谎报、瞒报汛情灾情等信息，或在防汛应急处置中有其他失职、渎职行为并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附表：

附件一：暴雨预警信号发布标准

附件二：华容河防洪调度方案

附件三：跨乡镇劳力调度方案

附件四：华容县“以船代仓”“以车代仓”等防汛应急物料、设备前置实施方案

附件五：华容县防汛物资储备分布图

附表一：水利工程汇总表

附表二：堤垸、重点水库防汛责任人表

附表三：县级干部包乡镇防汛安排表

附表四：防汛工作组长、县派工程技术责任人名单表

附表五：各乡镇防汛抗旱分指挥部主要成员

附表六：华容县堤垸防汛工作水位表

附表七：有关水位站典型年最高水位表

附表八：华容县水库防守任务明细表

附表九：内湖堤防守任务明细表

附表十：重点间堤防守任务明细表

附表十一：华一水库汛期调度运用方案表

附表十二：北汊水库汛期调度运用方案表

附表十三：东山水库汛期调度运用方案表

附表十四：主要内湖汛期调度运行方案表

附表十五：重点险段汛期运行方案

附表十六：重点低排闸汛期运行方案

附表十七：防汛队伍人数表

附表十八：全县防汛砂石储存标准及数量表

附表十九：全县防汛块石储存标准及数量表

附表二十：全县防汛编织袋储存标准及数量表

附表二十一：全县防汛编织布储存标准及数量表

附件一

暴雨预警信号发布标准

暴雨预警信号按照发布时间和内容分为暴雨预警信号和暴雨临灾警报两种，其中预警信号分三级，分别以黄色、橙色、红色表示，临灾警报分两级，分别以橙色、红色表示。当连续发布同级别暴雨预警信号（不含暴雨临灾警报）时，第二次发布的预警信号将提升一级发布；当发布暴雨临灾警报后，后期雨量增加再次发布暴雨临灾警报时，级别不低于前一个临灾警报。

一、暴雨预警信号

（一）暴雨黄色预警：未来3小时降雨量将达50毫米以上。

（二）暴雨橙色预警：分为山地丘陵区和平原洞庭湖区发布标准。

1. **山地丘陵区标准：**未来3小时降雨量将达60毫米以上。

2. **平原洞庭湖区标准：**未来3小时降雨量将达70毫米以上。

（三）暴雨红色预警：未来3小时降雨量将达100毫米以上。

二、暴雨临灾警报

（一）乡镇暴雨临灾警报

（1）橙色警报

1. 山地丘陵区发布标准：1小时、3小时、6小时、12小时内降雨量分别已达40毫米、60毫米、100毫米、150毫米以上；或未来1小时降雨量将达40毫米以上，60毫米以下。

2. 平原洞庭湖区发布标准：1小时、3小时、6小时、12小时内降雨量分别已达50毫米、70毫米、100毫米、150毫米以上；或未来1小时降雨量将达50毫米以上，70毫米以下。

（2）红色警报

1. 山地丘陵区发布标准：1小时、3小时、6小时、12小时内降雨量分别已达60毫米、100毫米、150毫米、200毫米以上；或未来1小时降雨量将达60毫米以上

2. 平原洞庭湖区发布标准：1小时、3小时、6小时、12小时内降雨量分别达70毫米、100毫米、150毫米、200毫米以上；或未来1小时降雨量将达70毫米以上。

（二）城市暴雨临灾警报

（1）橙色警报发布标准：1小时内降雨量将达到40毫米以上，60毫米以下。

（2）红色警报发布标准：1小时内降雨量将达到60毫米以上。

注：过去1小时、3小时、6小时、12小时的降雨量和未来1小时降雨量不累加；过去1小时、3小时、6小时、12小时的降雨量、未来1小时降雨量仅有一种达到技术标准的，按

照达到的标准发布；过去1小时、3小时、6小时、12小时的降雨量和未来1小时降雨量均达到发布标准的，按照较高的标准发布；同时达到同级别警报标准，按优先级别从高到低发布，即时间短的优先级高；当某乡镇发布了警报，后期雨量增加再次发布警报时，级别不能低于（可以等于）前一个警报；当红色警报实况已经出现后，未来12小时内降雨量每增加50毫米，发布提醒信息：红色警报仍在生效中，强降雨持续。发布警报后，警报管辖时间段规定：1小时的标准，有效时效1小时，3小时的标准，有效时效3小时，以此类推。

上述标准综合考虑了短时暴雨的致灾性、可预报区分度、岳阳地区小时雨强历史数据，若出现极端性强降雨，也可修改暴雨红色预警信号中的数据描述，例如：预计未来3小时XX区降雨量将达200毫米以上，最大小时雨强120毫米，由此来对极端性强降雨进行预警。

暴雨预警信号在职能部门和社会公众中具有较好的普及性、接受度和快捷、广泛的传播渠道，比直接的预报或实况数据更适合作为相关部门制定本行业应急响应措施的参考依据。

附件二

2025 年华容河排涝调度方案

一、基本情况

华容河属荆南四河之一，位于下荆江南岸，从湖北省石首市境内调弦口分流长江水入洞庭湖。河道总长 85.1 公里（其中湖南华容 49.17 公里、君山 23.93 公里、湖北石首 12 公里），流域面积 1679.8 平方公里（其中湖北 531 平方公里、华容 820 平方公里、君山 328.8 平方公里），两岸堤防总长 158.82 公里（其中湖北石首 17 公里，湖南华容 97.2 公里、君山 44.62 公里），流域内耕地 110 万余亩（湖北 40 万亩，华容 50 万亩，君山 20 万亩），人口 100 万人。华容河承担两岸的排涝、灌溉、供水和河流生态健康等重要功能。1958 年，经湖南、湖北两省协议和中央批准，分别在上游入口（调弦口）和下游出口（旗杆嘴）建闸控制，形成一条人工控制的内河。华容河调蓄面积 10 平方公里。华容河警戒水位 33.5 米，保证水位 35.0 米。六门闸排涝泵站起排水位 30.0 米，洞庭湖水位达到 35.0 米时，六门闸排涝泵站停止外排。

六门闸排涝工程在六门闸原址上重建而成，为华容河入洞庭湖的控制工程。工程包括自排闸和排涝泵站两个部分，自排闸为开敞式水闸 2 孔，单孔净宽 6 米、净高 9 米，平板钢闸门，底板吴淞高程 25.0 米，设计流量 286 立方米每秒；排涝泵站

装机 8400 千瓦，6 台单机 1400 千瓦，设计流量 190 立方米每秒。六门闸排涝工程可以大大缓解华容河防洪和排涝存在的突出矛盾。

华容河沿线两岸共有穿堤涵闸 118 处 140 孔，排涝泵站 47 处 147 台，装机容量 33198 千瓦（其中，华容县 35 处 92 台 17118 千瓦；君山区 8 处 34 台 5420 千瓦；石首市 4 处 21 台 10660 千瓦），内排流量达 323.1 立方米每秒，加之丘山区撇洪水入河，流量近 400 立方米每秒。

华容河沿线 97.2 公里备有黄砂 3.088 万立方米，卵石 5.12 万立方米，块石 2.76 万立方米，编制袋 75.5 万条，编制布 11.65 平米，按堤防防汛物资储备标准足额储备到位。特种物资钢筋笼 25 个，四面体 19 个。六门闸排涝泵站已储备防汛砂卵石 200 立方米。

二、调度原则

先自排、后调蓄、再电排。一般年份，控制华容河水位不超过 33.5 米，特殊年份，通过县防指协调两岸泵站停机等措施，控制华容河水位不超过 35.0 米。

三、调度权限

当洞庭湖水位在警戒水位以下时，由县水利局调度，具体调度由水利局排灌股、工程股联合调度，六门闸排涝泵站执行调度；在警戒水位以上、保证水位以下时，由县防指调度，具

体调度由县防指排涝调度组审核,经县防指分管工程的副指挥长、负责日常工作的副指挥长批准后方可开机,六门闸排涝泵站执行调度;超保证水位后,服从上级防指调度。

四、调度方案

1. 六门闸启闭视内外水位进行操作,当洞庭湖水位低于华容河水位时,根据需要开启闸门自流外排。当洞庭湖水位高于华容河水位时,原则上闸门全部关闭,当洞庭湖水位不超过警戒水位,华容河需补水时,经县防指同意可适时开闸补水。
2. 汛期高洪水位期间,当六门闸内水位达到30.0米,且仍呈上涨趋势预计可能到32.5米时,适时启动六门闸排涝泵站外排,一般年份,控制华容河水位不超过33.5米,特殊年份,通过县防指协调两岸泵站停机等措施,控制华容河水位不超过35.0米。

五、其他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华容县水利局负责解释。执行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应及时上报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研究处理。

附件三

跨乡镇劳力调度方案

一、原则

为强化高风险区域防洪保安,由县防指统筹全县防汛力量进行合理调配。

二、条件

根据洪水水位(受援乡镇堤防水位超过警戒水位 0.5 米并呈上涨趋势)、大堤浸泡时长、险情发生等实时情况,由县防指研究决定,抽调劳力的乡镇未进入警戒水位。

三、方案

1. 三封寺镇、治河渡镇、鮀鱼须镇、新河乡、章华镇、万庾镇等乡镇支援注滋口镇、团洲乡、梅田湖镇、东山镇等防守任务较重的乡镇。

2. 所抽调人员由乡镇党政负责人带队,受援乡镇防指指挥调度,食宿由支援乡镇负责;县直部门对应防守人员同步抽调至所支援乡镇。

3. 原则上抽调人员作为加强支援乡镇常备队和机动抢险队力量,具体事宜由县防指视工情、水情、雨情适时调度。

4. 抽调人数:当受援乡镇堤防水位超过警戒水位 0.5 米并呈上涨趋势时,按以下方案执行:由三封寺镇与新河乡各派 50 人支援东山镇;治河渡镇派出 100 人支援注滋口镇;万庾

镇派出 100 人支援团洲乡；章华镇、鮀鱼须镇各派 50 人支援梅田湖镇。当受援乡镇堤防水位达到保证水位时，按以下方案执行：由三封寺镇派出 120 人支援东山镇；治河渡镇派出 120 人支援注滋口镇；万庾镇派出 120 人支援团洲乡；章华镇派出 120 人支援梅田湖镇。

5. 如果支援乡镇堤防水位达到警戒水位，且预报仍将继续上涨，由县防指下发布指令，派出的支援人员全部撤回。

附件四

华容县“以船代仓”“以车代仓”等 防汛应急物料设备前置实施方案

根据省水利厅相关要求和岳阳市水旱灾害防御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防汛备汛工作的指令》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我县以长江、藕池河、洞庭湖、华容河四大水系为作战单元,当相关作战单元江河湖水位达到警戒水位并呈上涨趋势时,“以船代仓”“以车代仓”等防汛应急物料、设备按照对应的水域和地点前置到位。

一、启动条件“以船代仓”条件

相关作战单元江湖水位达到警戒水位并呈上涨趋势,经县防指会商后下达指令,对该单元启动华容县“车船代仓”方案。

二、部署位置

(一) 县级层面

1. **以船代仓:** 配满载砂卵石的自卸驳船 16 艘: 其中长江 2 艘 (4000~5000 吨/艘)、洞庭湖 6 艘 (3000~4000 吨/艘)、藕池河 8 艘 (1500~2000 吨/艘); 配满载块石的平板驳船 6 艘: 其中长江 1 艘 (1000~2000 吨/艘)、洞庭湖 3 艘 (500~1000 吨/艘)、藕池河 2 艘 (500~1000 吨/艘), 每艘平板驳船配一台中型以上挖机, 摆放河段由县防指根据水情、工情确

定。（联系人：刘五一 联系方式：13973033661）

2. 应急物料、机械设备集中摆布点

2.1 地点（共4处）

（1）洞庭湖区：插旗镇、团洲乡、注滋口镇，摆放在插旗镇（注北闸）。（联系人：周舰波 联系方式：18373069780）

（2）藕池河上游片：操军镇、梅田湖镇，摆放在梅田湖镇（申家河电排站）。（联系人：李文康 联系方式：13974077080）

（3）长江片：东山镇，摆放在东山镇（水利服务中心）。（联系人：阳杰 联系方式：13636691753）

（4）华容河、鲇鱼须河、藕池河下游片：鲇鱼须、新河、景港、禹山及华容河沿线乡镇，摆放在章华镇（杨家桥工业园）。（联系人：吴志刚 联系方式：13107302333）

2.2 类别及数量：县级配备中型挖掘机8台、大型挖掘机8台、50吨吊车4台、100吨吊车4台、10吨以上满载装袋砂卵石自卸车120台，10吨随车吊8台。（联系人：刘五一 联系方式：13973033661）

具体到每处集中摆放点的物资为：中型挖掘机2台、大型挖掘机2台、50吨吊车1台、100吨吊车1台、10吨以上满载装袋砂卵石自卸车30台（其中黄沙8车、卵石12车、块石10车），10吨随车吊2台（其中钢筋笼1车、四面体1车）。

（二）乡镇层面

“以车代仓”等应急物料、设备摆放设置：

1. 应急物资、机械设备各乡镇防指原则上以营为单位配备1台中型以上挖机、6台10吨以上满载袋装砂卵石(砂子1车、卵石5车)、2台10吨以上块石的自卸卡车, 营防守长度超过8公里的以上物资、机械增加一倍配置。

2. 对重点险工险段的堤段配备相应数量的钢筋笼、四面体(具体情况见附件), 装车摆放, 充分做好抢大险的应急准备。摆放地点、数量由乡镇防指根据实际情况决定, 并及时做好汛后防汛物资器材的回收、入库及养护。

三、车船代仓程序

县级层面车船代仓承办单位为华容县防汛抗旱指挥部, 经县防指批准后, 具体由县防指后勤组、县应急管理局、县水利局、县交通运输局负责与相关船舶和联系人对接, 组织物资和船舶调度, 其中县防指后勤组负责所有物资调度及相关准备工作。从指令下达到物资到位, 必须在3天之内完成, 其中以车代仓1天, 以船代仓3天。

四、保障措施

资金保障: 县财政专项拨款计入防汛经费, 用于车船租赁、物资采购及维护。

协同机制: 与周边县市区建立联动协议, 出现重大险情防汛物资不足时, 共享车船资源。

五、后期评估

灾后对“车船代仓”方案执行效果进行复盘, 重点评估响应速度, 物资调配合理性, 修订预案漏洞。

达到警戒水位时县部和乡镇储备防汛“以船（车）代仓”及物资设备摆布点方案

项目 水系	乡镇	县部砂卵石以船代仓			县部防汛物资设备						乡镇防汛 物资设备			备注			
		堤防 长度 (公 里)	摆布点	船只 数量 (艘)	砂石数量 (吨)	摆布点	挖掘机 (250型 /台)	挖掘机 (350型 /台)	调车 (50T /台)	调车 (100 T /台)	砂卵石自 卸车 (10 T/台)	块石自 卸车 (10T /台)	四面体 随调车 (10T/ 台)	钢筋笼 (个)	四面体 (个)		
长江	东山	32.7	合计		22	45500		8	8	4	4	80	40	8	80	108	
			塔市码头	1	5000砂												
			江洲码头	1	1000块	东山镇水利 服务中心	2	2	1	1	20	10	2				
			小荆湖闸	1	5000卵												
						五马口 储备点										3	
						塔市闸 储备点										3	
						新沙洲 储备点									10	2	
						友谊新闸 储备点										3	
						洪山闸 储备点										3	
						小荆湖闸 储备点										2	
			新沟机埠	1	3000砂												

达到警戒水位时县部和乡镇储备防汛“以船（车）代仓”及物资设备摆布点方案

项目 水系	乡镇	县部砂卵石以船代仓			县部防汛物资设备					乡镇防汛 物资设备			备注		
		堤防 长度 (公 里)	摆布点	船只 数量 (艘)	砂石数量 (吨)	摆布点	挖掘机 (250型 /台)	挖掘机 (350型 /台)	调车 (50T /台)	调车 (100 T /台)	砂卵石自 卸车 (10 T/台)	块石自 卸车 (10T /台)	四面体 随调车 (10T/ 台)	钢筋笼 (个)	四面体 (个)
洞庭湖	团洲	15.2	东浃河	1	1000块										
			新安闸	1	3000卵										
			卫国闸	1	1000块										
						东浃河电排 储备点									3
			二门闸	1	3000卵										
			团东电排	1	1000块										
			团胜闸	1	3000卵										
			申家河闸	1	1500卵										
			马国庆	1	1500砂	申家河 电排站	2	2	1	1	20	10	2		

达到警戒水位时县部和乡镇储备防汛“以船（车）代仓”及物资设备摆布点方案

项目 水系	乡镇	县部砂卵石以船代仓			县部防汛物资设备						乡镇防汛 物资设备			备注		
		堤防 长度 (公 里)	摆布点	船只 数量 (艘)	砂石数量 (吨)	摆布点	挖掘机 (250型 /台)	挖掘机 (350型 /台)	调车 (50T /台)	调车 (100 T /台)	砂卵石自 卸车 (10 T/台)	块石自 卸车 (10T /台)	四面体 随调车 (10T/ 台)	钢筋笼 (个)	四面体 (个)	
藕池河	梅湖	45.05	告封嘴	1	1500卵											
			永吉电管	1	500块											
			合兴大闸	1	500块											
						申家河 储备点							2	1		
						梅田湖 储备点								2		
						张家湾大闸 储备点								2		
						熊家湾 储备点							2	2		
						永吉电管 储备点								2		
						告丰嘴 储备点								1	5	
			向阳闸	1	2000砂											
北景港		17.3												3	5	

达到警戒水位时县部和乡镇储备防汛“以船（车）代仓”及物资设备摆布点方案

项目 水系	乡镇	县部砂卵石以船代仓			县部防汛物资设备						乡镇防汛 物资设备			备注		
		堤防 长度 (公 里)	摆布点	船只 数量 (艘)	砂石数量 (吨)	摆布点	挖掘机 (250型 /台)	挖掘机 (350型 /台)	调车 (50T /台)	调车 (100 T /台)	砂卵石自 卸车 (10 T/台)	块石自 卸车 (10T /台)	四面体 随调车 (10T/ 台)	钢筋笼 (个)	四面体 (个)	
新河 藕池 河	鮀鱼 须	5.6	团胜闸	1	2000卵	寨南剅 储备点	下横洲 储备点	建兴闸仓库 1储备点	杜家铺 储备点	团胜闸 储备点	北堤电排	10	10	1	1	1
注滋 口		3	河口堤段	1	2000卵	团胜闸 储备点							10	10	1	1
		操军大闸		1	2000卵	北堤电排							2	9	9	9
		张家湾闸		1	2000砂											

达到警戒水位时县部和乡镇储备防汛“以船（车）代仓”及物资设备摆布点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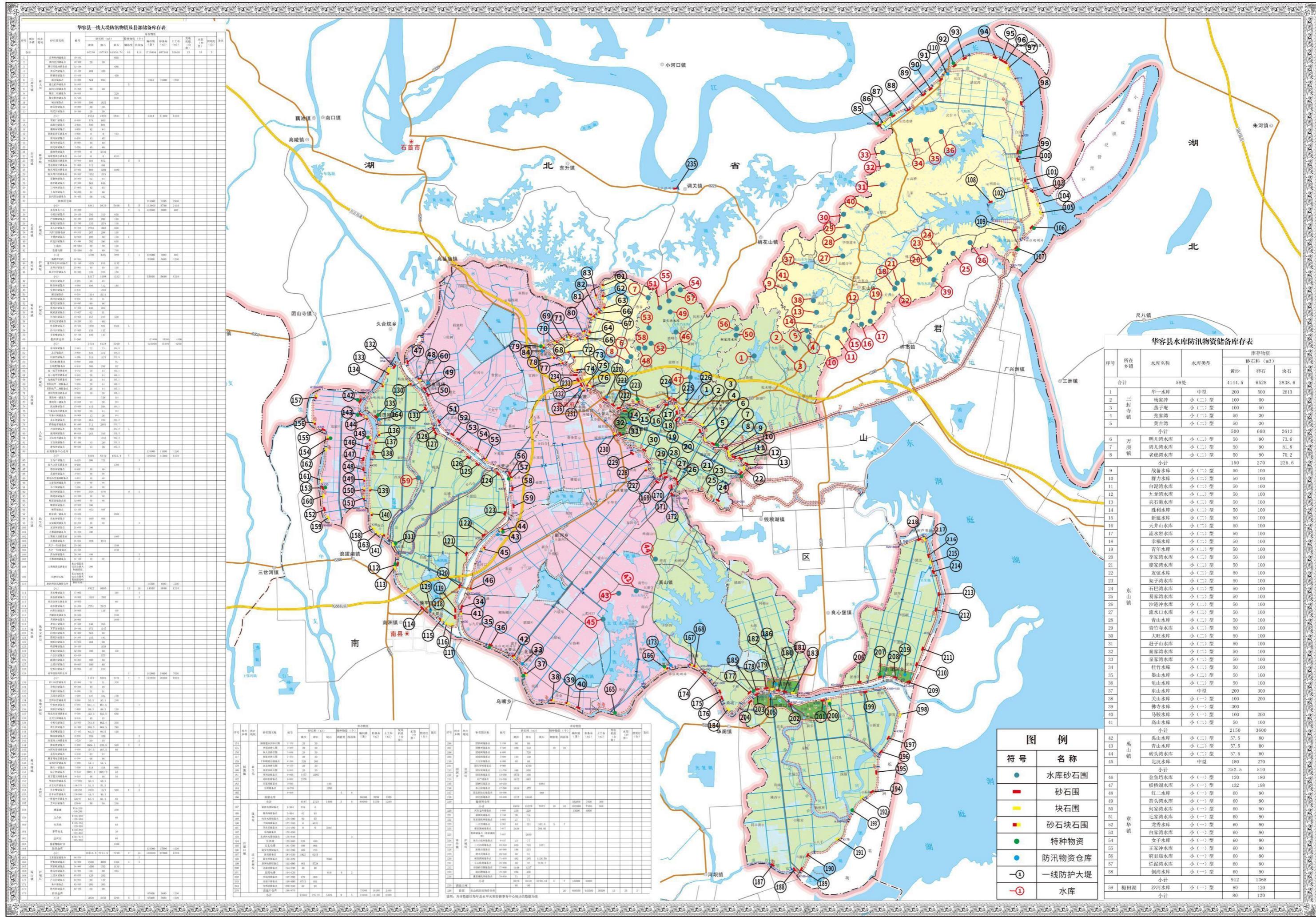
项目 水系	乡镇	县部砂卵石以船代仓			县部防汛物资设备					乡镇防汛 物资设备			备注		
		堤防 长度 (公 里)	摆布点	船只 数量 (艘)	砂石数量 (吨)	摆布点	挖掘机 (250型 /台)	挖掘机 (350型 /台)	调车 (50T /台)	调车 (100T /台)	砂卵石自 卸车 (10 T/台)	块石自 卸车 (10T /台)	四面体 随调车 (10T/ 台)	钢筋笼 (个)	四面体 (个)
藕池河	禹山	12.1	操军	31		易家嘴 储备点								4	
						南岳庙 储备点								3	
						南华渡 指挥所仓库								5	
						罗帐湖闸	1	2000卵							
						王家花屋 储备点								2	
插旗河		9.2				罗帐湖 储备点								5	5
						防汛仓库								5	8
			河坝剅闸	1	2000卵	注北闸	2	2	1	1	20	10	2		
三封寺		8.7				潘北机埠 储备点								5	
						南堤拐泵站 储备点								5	5
治河渡		33.9													

达到警戒水位时县部和乡镇储备防汛“以船（车）代仓”及物资设备摆布点方案

项目 水系	乡镇	县部砂卵石以船代仓			县部防汛物资设备						乡镇防汛 物资设备			备注	
		堤防 长度 (公 里)	摆布点	船只 数量 (艘)	砂石数量 (吨)	摆布点	挖掘机 (250型 /台)	挖掘机 (350型 /台)	调车 (50T /台)	调车 (100T /台)	砂卵石自 卸车 (10T /台)	块石自 卸车 (10T /台)	四面体 随调车 (10T/ 台)	钢筋笼 (个)	
华容 河	万庾	10				万庾闸 储备点							5		
	章华	14				三公剅 储备点							5	7	

说明：1. 此表根据2025年县指挥部防汛抢险方案制(达到警戒水位时)；
 2. 全县共调配砂卵石自卸车16艘，由县防指后勤保障组负责统一储备调运作为“以船代仓”；
 3. 全县共有4处前置防汛物资集中点，分洞庭湖片，长江片，华容河片，由县防指后勤保障组负责统一储备调运。

华容县防汛物资储备分布图



附表一：

水利工程汇总表

乡 镇	防洪大堤 (公里)	大堤涵闸 (处)	重点间堤 (公里)	内湖溃堤 (公里)	水库 (座)	外排装机			长度 (公里)	风浪	冲刷	散浸	两水 夹堤
						处	台	容量 (千瓦)					
合 计	325	215	130.9	131.5	59	88	278	66598	105	109.323	17.66	37.145	47.503
三封寺	8.7	13	15.1	1.5	5	7	14	2030	3	3.66		0.4	3.26
治河渡	33.9	21	3			8	21	3795	8	7.87			7.87
北景港	17.3	8		9.5					11	11.88		5.66	6.22
新 河	7.6	4		12.8					2	2.573		0.81	1.763
鮀 鱼 须	20	16	5.4	17.5					11	8.16		4.61	3.55
万 庚	27	24	18.1	12.3	3	6	8	1112	5	2.55		0.8	1.75
东 山	32.7	13	20.5	27.5	33	6	29	5645	1	14.3	14.3		
操 军	31	16	11.3	14.9		6	25	4050	5	3.272		1.587	1.685
梅田湖	45.05	27			1	10	29	5110	22	19.542		12.408	7.134
禹 山	15.9	17	14	16.1	4	1	2	370	11	9.32		8.62	0.7
插 旗	9.2	7	15.3	9.8		1	3	555	4	5.3		1.73	3.57
注 滋 口	32.05	13	28.2			15	44	7745	9	13.146	3.36		2.771
团 洲	20.8	7				4	19	3515	8	2.74		0.52	2.22
章 华	23.8	27		9.6	13	6	13	2946	5	5.01		5.01	
六 门 闸		1				1	6	8400					
调 弦 口		1											
石 山 犀						5	18	5350					
花 兰 窑						8	29	11310					
城 排						4	18	4665					

附表二：

堤垸、重点水库防汛责任人表

类 别	堤垸水库 名 称	乡 镇	行政责任人		工程 技术责任人	
			姓 名	职 务	姓 名	职 称
重点垸	护 城 坳	新 河	张岳平	县委副书记	周 勋	高级工程师
		北景港	陈 胜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陈志刚	工程师
		鮀 鱼 须	涂 娟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	邹正军	工程师
		万 庚	黄 舒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 监委主任	胡宇容	工程师
		禹 山	李学松	县人大主任	孙陡山	工程师
		章 华	刘绍文	县人大副主任	李建新	工程师
蓄洪垸	永 固 坳	梅田湖	张大宏	政协主席	丁湘容	工程师
	集成安和垸					
	集成安和垸	操 军	胡 军	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	刘文丰	工程师
	新 生 坳	禹 山	李学松	县人大主任	孙陡山	工程师
		插 旗	易 斌	县政府副县长	方佳立	工程师
	隆 西 坳	注滋口	罗 奇	县委常委、提名副县长	杨立春	农艺师
	团 山 新 洲 坳					
	团 洲 坳	团 洲	谢光辉	县委常委、县政法委书记	舒执龙	高级工程师
	新 华 坳	治 河 渡	方 洁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彭忠舜	高级工程师
	新 太 坳	三 封 寺	毛文楷	县政府副县长	刘迪新	助理工程师
		章 华	刘绍文	县人大副主任	李建新	工程师
一般垸	民 生 坳	东 山	张 华	县政府副县长	刘迪雄	工程师
	人 民 坳	万 庚	黄 舒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 监委主任	胡宇容	工程师
中型水 库	华一水库		毛文楷	县政府副县长	汪 志	高级工程师
	北汊水库		罗绍洪	县人大副主任	李宁波	高级工程师
	东山水库		张 华	县政府副县长	尹少华	工程师

附表三：

县级干部包乡镇防汛安排表

乡 镇	领导人员名单	备 注
三封寺	陶伟军、胡渝华、毛文楷	
治河渡	方 洁、易双明	
北景港	陈 胜、陈 明	
新 河	张岳平、黄 胜	
鲇鱼须	涂 娟、邓 钧	
万 庾	黄 舒、焦 蔚	
东 山	周 鹏、张 华、易湘禹	
操 军	胡 军、李劲松	
梅田湖	张大宏、朱先涛	
禹 山	李学松、罗绍洪	
插 旗	刘明亮、易 斌	
注滋口	罗 奇、黄建明	
团 洲	谢光辉、王忠富	
章 华	刘绍文、毛彦景	

附表四：

防汛工作组长、县派工程技术责任人名单表

乡 镇	防汛工作组长		县派工程技术责任人	
	姓 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姓 名	职 称
三封寺	宋志祥	社会工作部部长	陈 龙	工程师
治河渡	张述军	县残联党组书记	庞子骏	工程师
北景港	包金跃	县教体局局长	吴文辉	高级工程师
新 河	戴辉进	县科技局党组书记	胡向荣	高级工程师
鮀鱼须	王 鹏	县发改局局长	汪 洁	工程师
万 庚	卢进文 聂新成	市生态环境局华容分局局长 县文旅广电局局长	庞挺峰	高级工程师
东 山	孙其美 程敖山	县总工会党组书记 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	肖必超	高级工程师
操 军	严定维	县统计局局长	易尚红	高级工程师
梅田湖	龚成明 唐 龙	县民政局局长 县交通局局长	谢学林 吴 量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禹 山	夏 季	县司法局局长	罗江红	高级工程师
插 旗	方小雷	县林业局党组书记	周 述	工程师
注滋口	付祖云 韩 君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县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王育飞 沈 益	工程师 工程师
团 洲	符宏智 万正道	县人社局局长 小集成洪泛区主任	罗勇刚	高级工程师
章 华	黎志良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施湘专	工程师

附表五：

各乡镇防汛抗旱分指挥部主要成员

乡 镇	政 委	指挥长	副指挥长 (负责日常工作)	工程副指挥长
三 封 寺	全金龙	胡 剑	许 杨	刘迪新
治 河 渡	昌 乐	莫志军	殷建平	彭忠舜
北 景 港	朱 胜	黎 扬	李 茂	陈志刚
新 河	姜 勇	邓 拓	彭 胜	周 勋
鮀 鱼 须	黎舒曼	刘泽宇	张 剑	邹正军
万 庚	黎 翩	段 琪	王 进	胡宇容
东 山	谢绍峰	白振昌	廖权红	刘迪雄
操 军	石 正	林 森	徐 华	刘文丰
梅 田 湖	毛映双	陈志辉	陈传军	丁湘容
禹 山	刘 钢	罗 雯	陈 谨	孙陡山
插 旗	刘 专	陈 穗	白 裕	方佳立
注 滋 口	文 磊	汤文辉	丁 豪	杨立春
团 洲	陈 捷	蔡 炎	谭亚辉	舒执龙
章 华	程 猛	蔡锦耀	郑先科	李建新

附表六：

华容县堤垸防汛工作水位表

垸名	类别	所在水系	一线防洪大堤 堤顶高程	面宽	内外坡比	防汛工作水位		控制站
						警戒水位	保证水位	
永固垸	重点垸	藕池河	40.3	8-12	1:3/1:2.5	38.85/1998.8	36.5	38.0
集成安合垸	蓄洪垸	藕池河	39.5	8	1:3/1:2.5	38.85/1998.8	36.5	38.0
护城垸	重点垸	藕池河	40.0	12	1:3/1:2.5	38.26/1998.8	36.5	37.7
隆西垸	重点垸	藕池河	38.7	8-12	1:3/1:2.5	37.68/1998.8	35.5	36.5
团山新生垸	蓄洪垸	藕池河	37.0	8-14	1:2.5/1:2.5	36.38/1998.8	34.0	35.5
团洲垸	蓄洪垸	藕池河	37.0	8	1:2.8/1:2.5	36.38/1998.8	34.0	35.5
隆西垸	蓄洪垸	洞庭湖	37.0	8	1:3/1:2	36.38/1998.8	34.0	35.5
团山新生垸	蓄洪垸	洞庭湖	37.0	8	1:3/1:2.5	36.38/1998.8	34.0	35.5
团洲垸	蓄洪垸	洞庭湖	37.0	8	1:3/1:3	36.20/1998.8	33.5	35.0
民生垸	一般垸	长江	40.0	12	1:3/1:2.5	38.56/1998.8	36.0	37.5
护城垸	重点垸	华容河	38.0	6-12	1:3/1:2.5	35.85/1998.7	34.5	35.5
新华垸	蓄洪垸	华容河	37.0	7	1:2.8/1:1.5	35.85/1998.7	33.5	35.0
人民垸	一般垸	华容河	38.0	6	1:3/1:2.5	35.85/1998.7	34.5	35.5
新太垸	蓄洪垸	华容河	38.0	5-10	1:2.5/1:1.5	35.85/1998.7	33.5	35.0

说明：新河乡按宋家嘴站水位执行；禹山镇藕池河护城垸堤防按北景港站水位执行，新生垸堤防按六门闸内水位执行，新生大垸2公里堤防按注滋口水位执行；调关闸警戒水位38.0米；保证水位39.50米。

附表七：

有关水位站典型年最高水位表

河 流	站 名	1954年	1981年	1996年	1998年	2002年	2012年	2016年	2020年
长 江	寸 滩	182.57	191.41	176.5	183.21	176.8	186.79	173.04	191.62
	宜 昌	55.73	55.38	50.96	54.5	51.7	52.87	49.44	53.51
	沙 市	44.67	44.47	42.99	45.22	42.78	42.97	41.37	43.36
	石 首	39.89	39.81	39.38	40.94	39.28	38.85	38.08	39.55
	调 关	38.44	38.07	38.45	40.5	38.96	38.61	38.1	39.25
	塔 市 驿	37.19	35.93	36.92	38.56	36.97	36.28	36.1	37.08
	监 利	36.62	35.78	37.06	38.31	37.15	36.36	36.26	37.30
	洪 山 头	35.39	34.68	36.27	37.62	36.45	35.66	35.72	
藕池河	藕 池	40.07	38.87	38.67	40.28	38.83	38.37	37.75	39.04
	梅 田 湖	38.04	37.42	37.5	38.85	37.6	36.94	36.49	37.53
	宋 家 嘴	37.7	36.65	37.1	38.26	36.98	36.30	36.1	37.01
	北 景 港	36.35	35.6	36.73	37.68	36.73	35.50	35.82	36.41
	燕 子 窝	35.8	34.2	36.22	36.93	35.98	34.86	35.46	35.87
	注 滋 口	35.18	33.02	35.78	36.38	35.52	34.15	34.88	35.14
洞庭湖	六 门 闸 外	34.75	31.94	35.69	36.2	35.29	33.56	34.69	34.96
	城 陵 犀	34.55	31.71	35.31	35.94	34.91	33.45	34.47	34.74
华容河	六 门 闸 内	35.85	32.59	35.84	35.88	35.39	34.00	35.05	35.02

华容县水库防守任务明细表

乡 镇	合 计 (座)	中型水库	小(一)型水库	小 (二)型 水 库
三封寺	5	华一水库		杨家冲、燕子庵、张家湾、黄吉湾
章 华	13		金鱼垱、板桥	白家湾、毛家湾、龙秀、倒湾、红二、烂泥湾、王家冲、女子、府君庙、箭头湾、何家湾
东 山	33	东山水库	关山、佛寺、马鞍	夹石港，胜利、白泥湾、九龙湾、群力、天井山、新建、流水岩、幸福、青年、李家湾、廖家湾、友谊、流水口、青山、青竹寺、大旺、战备、高石青年、赶子山、秦家湾、桂竹、墨山、龟山、泉家冲、易家湾、沙港冲、石巴湾、架子湾
禹 山	4	北汊水库		禹山、青山、砖头湾
万 庚	3			老虎湾、鸭儿湾、周儿湾
操 军	1			沙河水库
合 计	59	3(座)	6(座)	50(座)

附表九：

内湖堤防守任务明细表

乡 镇	湖泊及撇洪渠 名 称	防守长度 (km)	备 注
合 计		131.5	
插 旗	东 湖	9.8	
禹 山	东 湖	9.5	
	团 湖	4.5	
	中 西 湖	1	
	罗 帐 湖	1.1	
万 庚	塌 西 湖	6.3	
	虾 叻 湖	3	
	二 郎 湖	3	
鮀 鱼 须	塌 西 湖	7.5	
	蔡 田 湖	5.6	
	赤 眼 湖	4.4	
北 景 港	下 西 湖	5.5	
	牛 氏 湖	4	
新 河	牛 氏 湖	7.3	
	赤 眼 湖	5.5	
章 华	板 桥 湖	4	山汊嘴 ~ 下珠头山撇洪渠
	蔡 家 湖	2.8	
	赤 眼 湖	2.8	
三 封 寺	大 当 湖	1.5	
东 山	大 荆 湖	19.8	
	小 荆 湖	1.3	
	沉 塌 湖	4.4	
	繁 莲 湖	2	
操 军	上下东湾湖	14.9	

附表十：

重点间堤防守任务明细表

垸名	间堤名称	起止地点	长度 (公里)	防守及 管理单位	备注
合计			130.9		
护城垸	北间堤	大王山~拖枪渡	17	万庾镇	
		拖枪渡~宗家台	5.4	鲇鱼须镇	
	南间堤	罗家嘴~油榨岭	2.7	禹山镇	
		万子台~铁光拐	4.3		
	危家岭	穆家当~野毛窖	1.2		
集成安合垸	西来庵东堤	上河坝~下河坝	11.3	操军镇	沙河水库
隆西垸	隆庆河间堤	上河坝~下河坝	16.5	注滋口镇	
	溜挖间堤	下挖口~向东闸	5.1		
团山新洲垸	益稼间堤	新洲~畜牧场	6.6		
民生垸	万泊间堤	幸福闸~新沙洲	2.7	东山镇	
	清泥间堤	新沙洲~友谊闸	11		
	江山隔堤	友谊闸~江山	1.5		
	砖桥间堤	北直堤~长荆闸	3.7		
	儿洲堤	砖桥~丁字堤	1.6		
新华垸	南堤拐间堤	月亮湖~南堤拐	3	治河渡镇	
新生垸	钱粮湖间堤	引河堤~张家窖	15.3	插旗镇	
		张家窖~沙山	5.8	禹山镇	
人民垸	北间堤	茄务巷~孟尝	0.9	万庾镇	
	南间堤	牛堦山~黄湖山	0.2		
新太垸	运河北堤	潘北~分家堤	8.3	三封寺镇	
	运河南堤	运河闸~毛家渡	2.3		
	辅安东堤拐	新河里~毛家渡	4.5		

附表十一：

华一水库汛期调度运用方案表

位置：华容县三封寺镇

所在流域及河系：洞庭湖华容河

集雨面积：13.72平方公里

总库容	洪水标准			现有防洪安全标准			百年洪水			汛限水位			正常蓄水			高程			
	设计频率	设计水位	校核频率	校核水位	频率	洪峰	洪量	洪峰	洪水位	最大下泄量	洪量	水位	库容	水位	库容	历史最高库水位63.43米	正常泄洪道	闸门	无
1156	1%	63.8	0.1%	64.2	1%	109.67	293.58	64.43	41.76	109.67	293.58	63.85	41.76	62.0	914.4	63	1010		
主坝型：	均质土坝	坝高：	21.49	坝顶高程：	66.0	坝顶长度：	544										高程	无	
下游河道设计安全泄量：	41.76																非常泄洪道		
库区防汛站网布设、水情测报及通信设备：																	闸门	无	
雨量站 1 个，水位站 1 个，水文站 0 个，中继站 0 个。																			
防汛通讯设备及可靠程度：																			
程控电话、移动电话、防汛网络平台，可靠程度高。																			
洪水预报方案类别：																			
预报精度：	—																		
预见期：	—																		
预报单位：	华一水库管理所																		
防汛保护范围：																			
城、镇及重要工、矿区：	1个乡镇，20家厂矿企业，14个机关学校																		
人口：	6万																		
耕地面积：	2.5万																		
铁路、公路（影响段落及长度）：	县级公路7.8公里																		
重要军事、通讯设施：	军用战备光缆7.8km																		
注：	水位：	米															流量：	立米/秒	
	库容、洪量：	万立米																	

防汛抢险队伍、备料情况：
潜水班（人数，重潜、轻潜设备数量、工具车等）无。
1、常备队员50人，巡逻人员9人，机动抢险人员20人。
2、砂石200m³，碎石300m³，编织袋5000个，编布2000平方米，棉被20床。

注：水位：米 库容、洪量：万立米 流量：立米/秒

人口：6万 耕地面积：2.5万 铁路、公路（影响段落及长度）：县级公路7.8公里 重要军事、通讯设施：军用战备光缆7.8km

库区防汛站网布设、水情测报及通信设备：

雨量站 1 个，水位站 1 个，水文站 0 个，中继站 0 个。

程控电话、移动电话、防汛网络平台，可靠程度高。

洪水预报方案类别：

预报精度：

预见期：

预报单位：

防汛保护范围：

城、镇及重要工、矿区：

人口：

耕地面积：

铁路、公路（影响段落及长度）：

重要军事、通讯设施：

注：水位：米 库容、洪量：万立米 流量：立米/秒

续表十一：

华一水库水位、库容、面积、泄量关系表

水位 (米)	库容 (万立方米)	面积 (平方公里)	泄水建筑物泄量(立方米/秒)		
			正常溢洪道	泄洪洞	合计
57	408.3	0.792			
58	494.4	0.925			
59	590.1	0.985		1	1
60	691.8	1.05		2	2
61	800	1.11		4	4
62	914.4	1.18		6	6
63	1010	1.25	41.76	8	49.76
64	1120	1.34	69.5	8	77.5

前汛在主问题	无
目前防存的主要问题	防御超标准洪水措施：加强防守

附表十二：

北汊水库汛期调度运用方案表

位置：华容县禹王镇

所在流域及河系：洞庭湖藕池河

总库容	洪水标准			现有防洪安全标准			百年洪水			汛限水位			正常蓄水			历史最高库水位			
	设计频率	设计水位	校核频率	校核水位	频率	洪峰量	洪峰量	最高洪水位	最大下泄量	洪水位	洪水量	峰	主汛期4月1日至7月10日	后汛期7月11日至9月30日	水位	库容	水位	库容	历史最高库水位98年7月28日30.2米
1423	2%	31.31	0.33%	31.38	2%	157.1		31.31	21.24		31.5	86.04	30	1007.57	30	1007.57	30.5	1155	
主坝坝型： 副坝坝型：	均质土坝 均质土坝	坝高：10.5 副坝共6座	副坝最高：9.5 副坝总长：1520	坝顶高程：34 坝顶长：1455	实际允许最大过流量：10	标准	最大入库流量 2%	157.1	157.1 0.33% 211.56	控泄条件 21.24 47.83 31.38	下泄流量 21.24 47.83 31.38	调洪最高水位 31.31 31.38 31.38	3天或3天洪量	高程	闸门	无	无	无	
下游河道设计安全泄量：10 2库区防汛站网布设、水情测报及通信设备： 雨量站1个，水位站1个，水文站0个，中继站0个。 防汛通讯设备及可靠程度：程控电话、移动电话、防汛网络平台，可靠程度高。	洪水分预案类别：— 预报精度：— 预见期：— 预报单位：北汉水库管理所	防洪保护范围： 城、镇及重要工、矿区：3个乡镇，机关学校6处 人口：5.75万 耕地面积：9000亩 铁路、公路（影响段落及长度）：市、县级公路15公里 重要军事、通讯设施：	防汛抢险队伍、备料情况： 潜水班（人数，重潜、轻潜设备数量、工具车等）无。 1、常备队员50人，巡逻人员63人，机动抢险人员20人。 2、砂子200m ³ ，碎石300m ³ ，编织袋5000个，编织布2000平方米。 高程无 机组台无 单机流量	高程 断面 泄洪洞	27 3.5×4.0 10	高程 断面 泄量	27.5 1.2×1.8 1	高程无 机组台无 单机流量											

续表十二：

北汊水库水位、库容、面积、泄量关系表

水位 (米)	库容 (万立米)	面积 (平方公里)	泄水建筑物泄量 (立米/秒)		
			正溢	常洪道	合计
26.5	130	1.95	0	0	0
27.5	320	2.2	3	3	3
28.5	585.43	2.39	10.5	10.5	10.5
29	723.28	2.61	15.5	15.5	15.5
30	1007.57	2.9	18.5	18.5	18.5
31	1305.67	3.1	21	21	21
32	1619.75	3.21	57.2	57.2	57.2

前汛在主问题
目防存的要题

2025年3月已完成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其他

备用电源

防汛公路

无

有

附表十三：

东山水库汛期调度运用方案表

位置:华容县东山镇

所在流域及河系:长江流域

总库容	洪水标准			现有防洪安全标准			百年洪水			汛限水位			正常蓄水			高程			70.2					
	设计频率	设计水位	校核频率	校核水位	频	洪	洪	洪	洪水位	下泄流量	主汛期4月1日至7月10日	后汛期7月11日至9月30日	水位	库容	水位	库容	历史最高库水位69.8米	正常泄洪道	闸门	无				
1054.5	1%	71.26	0.1%	71.56	0.1%	124	244	71.26	88	124	244	71.26	54	67.5	797.5	67.5	797.5	70.2	960.6	54	54	54	54	54
坝型:均质土坝			坝高:26m			坝顶高程:73.80m			坝顶长度:627m			洪水调度方式			高程			无						
下游河道设计安全泄量:40m ³ /s			实际允许最大过流量:40m ³ /s			标准最大入库流量			控泄条件			下泄流量			调洪量			高水位			3天或3天洪量			
库区防汛站网布设、水情测报及通信设备:			雨量站1个,水位站1个,水文站0个,中继站0个。			0.1% 177			88			71.56			闸门			无						
防汛通讯设备及可靠程度:			程控电话、移动电话、防汛网络平台,可靠程度高。			1% 124			54			71.26			泄量			无						
洪水预报方案类别:			——			3.33% 94			40			70.91			泄洪洞			高程			无			
预报精度:			——			预见期:			——			预报单位:东山水库管理所			断面			无						
防汛保护范围:			防汛抢险队伍、备料情况:			潜水班(人数,重潜、轻潜设备数量、工具车等)无。			高程			51.00												
城、镇及重要工、矿区:1个乡镇,1家发电厂,24个机关学校			人口:3万人			耕地面积:3.5万亩			铁路、公路(影响段落及长度):县级公路30公里			重要军事、通讯设施:军用战备光缆34km			断面			Φ1钢筋砼圆管			2.5			
人口:3万人			耕地面积:3.5万亩			铁路、公路(影响段落及长度):县级公路30公里			重要军事、通讯设施:军用战备光缆34km			重要军事、通讯设施:军用战备光缆34km			泄量			高程无						
注:水位:米			库容、洪量:万立米			流量:立米/秒																		

续表十三：

东山水库水位、库容、面积、泄量关系表

水位 (米)	库容 (万立米)	面积 (平方公里)	泄水建筑物泄量(立米/秒)			前汛在主问题 目防存的要题
			正常 溢洪道	泄洪洞	合计	
68.5	862.5	0.6031	0	0	0	无
68.7	875.5	0.6064	0	0	0	
69.7	940.5	0.6236	0	0	0	
70.2	960.6	0.6324	0	0	0	
70.91	983.92	0.6415	40	40	40	防御超标准洪水措施：加强防守
71.26	1029.3	0.6477	54	54	54	其他
71.56	1054.5	0.653	88	88	88	备用电源
						防汛公路
						有

附表十四：

主要内湖汛期调度运行方案表

序号	名 称	所在堤垸	控 制 站 称	水 面 面 积 (万 亩)	溃 堤 长 (千 米)	堤 顶 一 般 程 高 (米)	汛 控 水 位 (米)	保 安 水 位 (米)	下 限 水 位 (米)	总 蓄 水 量 (万 立 米)	可 调 蓄 水 量 (万 立 米)
1	东 湖	新 生 坝	张 家 窨 闸	3.48	19.3	30-30.5	29	29.4	27.00	8124	3485
2	塌 西 湖	护 城 坝	三 门 闸 (万 庚)	1.38	13.8	29.5-30	28.5	29	27.50	1862	686
3	大 荆 湖	民 生 坝	控 湖 1 闸	0.79	19.8	32.5-34	32	32.5	28.80	2476	1685
4	沉 塌 湖	民 生 坝	控 湖 闸	0.6	4.4	33	31.5	32	28.50	1800	1200
5	罗 帐 湖	护 城 坝	危 家 岭 闸	0.45	1.1	30	28.5	29	27.50	1290	300
6	中 下 西 湖	护 城 坝	打 鼓 台 闸	1.16	6.6	30	28.5	29	27.50	2089	773
7	牛 氏 湖	护 城 坝	牛 氏 湖 闸 (北 景 港)	0.6	11.3	30	28.5	29	27.50	960	400
8	赤 眼 湖	护 城 坝	南 支 渠 控 湖 闸 (鮦 鱼 鳖)	0.61	12.7	31	29.5	30	28.80	692	285
9	蔡 田 湖	护 城 坝	三 门 闸 (鮦 鱼 鳖)	0.45	5.6	30	28.5	29	27.50	750	300
10	上 下 东 湾 湖	集 成 安 合 坝	三 门 闸	0.43	14.91	32	31	31.5	29.20	688	516

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

序号	乡镇	桩号	长度 (m)	险工类型	存在问题	备注
合计	14个	共1117处，薄弱堤段总长71130m，其中：管涌、散浸26214m、穿堤建筑物21处、两水夹堤1780m、其他堤段（当冲、堵口复堤未经洪水检验）5895m、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37191m。				
一	新河乡	共1处，其中：穿堤建筑物1处。				
1	新河乡	23+963		穿堤建筑物	险坝剥蚀除重建	2024~2025新增朝天口工程
二	鲇鱼须镇	共2处，其中：穿堤建筑物2处。				
1	鲇鱼须镇	4+785		穿堤建筑物	鲇市闸砂眼	
2	鲇鱼须镇	17+950		穿堤建筑物	沙口剥蚀除重建	2024~2025新增朝天口工程
三	东山镇	共3处，薄弱堤段总长2045m，其中：散浸1995m、穿堤建筑物1处。				
1	东山镇	9+800~10+270	470	堤身散浸	堤身散浸	2025年汛前对桩号9+800~10+270进行了应急处险加固，但未经高洪水位考验，仍需加强巡查防守。
2	东山镇	10+245~10+295	50	穿堤建筑物	闸基础渗水	
3	东山镇	17+430	1525	渠堤散渗	渠堤散渗	
四	北景港镇	共5处，薄弱堤段总长5610m，其中：散浸4765m、穿堤建筑物2处、其他堤段（当冲）845m。				
1	北景港镇	36+550~37+395	845	当冲、沙基	当冲、沙基	
2	北景港镇	35+100~37+395	2295	堤身散浸	堤身散浸	

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

序号	乡镇	桩号	长度(m)	险工类型	存在问题	备注
3	北景港镇	40+530~43+000	2470	堤身散浸	堤身散浸	
4	北景港镇	40+572		穿堤建筑物	向阳闸外消力池护坡垮塌	
5	北景港镇	37+360		穿堤建筑物	永久闸拆除重建	2024~2025新增朝天口工程
五 三封寺镇 共4处，薄弱堤段总长4780m，其中： 散浸4280m、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500m。						
1	三封寺镇	10+500~10+800	300	堤身散浸	堤身散浸	
2	三封寺镇	11+000~11+500	5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3	三封寺镇	12+880~13+700	820	堤身散浸	堤身散浸	
4	三封寺镇	15+300~18+460	3160	堤身散浸	堤身散浸	其中15+300~15+780、16+640~16+670、18+100~18+250为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六 插旗镇 共6处，薄弱堤段总长5350m，其中： 散浸2450m、其他堤段（当冲）1050m、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1850m。						
1	插旗镇	2+200~3+250	1050	当冲	当冲	其中3+000~3+250为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2	插旗镇	3+250~3+500	2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3	插旗镇	3+550~6+000	2450	沙基散浸	沙基散浸	2025年汛前对桩号3+845~4+445、3+500~3+750、4+445~5+920进行了应急处险加固，但未经历高洪水位考验，仍需加强巡查防守。

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

序号	乡镇	桩号	长度(m)	险工类型	存在问题	备注
4	插旗镇	6+500-6+700	2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5	插旗镇	7+250-8+000	7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6	插旗镇	9+500-10+150	6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七 团洲乡 共7处，薄弱堤段总长6150m，其中：管涌、散浸2150m、其他堤段（当冲、堵口复堤未经洪水检验）4000m。						
1	团洲乡	5+600-6+000	400	迎流当冲	迎流当冲	
2	团洲乡	7+000-8+000	1000	外刷坡冲坑	外刷坡冲坑	
3	团洲乡	8+000-8+300	300	管涌	翻沙鼓水	
4	团洲乡	12+600-13+500	900	管涌	沙基管涌易发地段	
5	团洲乡	15+050-15+450	400	散浸	堤身散渗	
6	团洲乡	15+450-16+000	550	沙基散浸	沙基散浸	
7	团洲乡	18+200-20+800	2600	堵口复堤后未经高洪考验	堵口复堤后未经高洪考验	
八 章华镇 共8处，薄弱堤段总长1915m，其中：散浸500m、穿堤建筑物2处、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1415m。						
1	章华镇	6+990		穿堤建筑物	1、消力池底板塌陷；2、消力池两侧护坡浆砌石八字墙垮塌；3、消力池旁浆砌石八字墙上面建有抗旱机埠机房1座，机房块石基础部分垮塌。	

附表十五：

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

序号	乡镇	桩号	长度(m)	险工类型	存在问题	备注
2	章华镇	71+590		穿堤建筑物	麻浬泗闸（1）拆除重建	2024-2025新增朝天口工程
3	章华镇	78+200-78+700	500	堤身散浸	堤身散浸	2024年新出险情，重点垸堤防加固采取削坡减载，挖除滑坡体，重新回填，增设搅拌桩抗滑的方式已于2025.4.19完成现场处理，但未经历高洪水位考验，仍需加强巡查防守。
4	章华镇	0+250-0+340	9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5	章华镇	2+925-3+300	375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6	章华镇	3+600-3+900	3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7	章华镇	6+500-6+850	3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8	章华镇	9+450-9+750	3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九	万庾镇	共8处，薄弱堤段总长3800m，其中：散浸300m、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3500m。				
1	万庾镇	83+850~84+150	300	堤基散浸	堤身散浸	
2	万庾镇	0+500-0+700	2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3	万庾镇	1+000-2+150	11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4	万庾镇	4+900-5+500	6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

序号	乡镇	桩号	长度(m)	险工类型	存在问题	备注
5	万庾镇	6+750-7+600	8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6	万庾镇	9+100-9+300	2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7	万庾镇	10+000-10+250	2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8	万庾镇	13+700-13+950	2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十	禹山镇	共10处，薄弱堤段总长1800m，其中：散浸1400m、穿堤建筑物7处、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400m。				
1	禹山镇	52+700-54+100	1400	迎流当冲、散浸	迎流当冲、堤身散浸	
2	禹山镇	62+580		穿堤建筑物	鱼口机埠压力水箱渗水	
3	禹山镇	45+300		穿堤建筑物	花兰小电排拆除重建	2024-2025新增朝天口工程
4	禹山镇	46+164		穿堤建筑物	群益剅拆除重建	2024-2025新增朝天口工程
5	禹山镇	52+600		穿堤建筑物	罗帐湖闸拆除重建	2024-2025新增朝天口工程
6	禹山镇	54+300		穿堤建筑物	罗市水管剅闸拆除重建	2024-2025新增朝天口工程
7	禹山镇	60+945		穿堤建筑物	北里水管闸拆除重建	2024-2025新增朝天口工程
8	禹山镇	61+106		穿堤建筑物	立新水管闸拆除重建	2024-2025新增朝天口工程
9	禹山镇	0+225-0+375	1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附表十五：

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

序号	乡镇	桩号	长度 (m)	险工类型	存在问题	备注
10	禹山镇	1+750-2+000	2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十一	操军镇	共14处, 薄弱堤段总长11255m, 其中: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11255m。				
1	操军镇	17+300-17+400	1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2	操军镇	18+650-19+600	9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3	操军镇	20+000-21+100	11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4	操军镇	23+700-24+600	9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5	操军镇	25+000-25+150	1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6	操军镇	25+500-27+300	18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7	操军镇	28+850-29+450	6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8	操军镇	31+000-31+325	325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9	操军镇	32+150-33+150	10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0	操军镇	33+550-35+280	173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1	操军镇	36+500-37+000	5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2	操军镇	38+100-38+900	8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附表十五：

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

序号	乡镇	桩号	长度 (m)	险工类型	存在问题	备注
13	操军镇	40+100-40+900	8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4	操军镇	43+500-44+000	5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十二	梅田湖镇	共14处，薄弱堤段总长12650m，其中：管涌、散浸4850m、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7800m。				
1	梅田湖镇	7+540-8+240	700	迎流当冲沙基、散渗严重	迎流当冲沙基、散渗严重	
2	梅田湖镇	123+246-124+346	1100	散浸	堤身散浸	
3	梅田湖镇	125+646-128+696	3050	散浸、管涌	堤身散浸、管涌	
4	梅田湖镇	2+050-2+350	3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5	梅田湖镇	5+500-5+850	3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6	梅田湖镇	6+550-7+250	7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7	梅田湖镇	8+050-8+100	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8	梅田湖镇	8+250-9+350	11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9	梅田湖镇	9+750-11+250	15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0	梅田湖镇	13+250-13+650	4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1	梅田湖镇	13+700-15+400	17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

序号	乡镇	桩号	长度(m)	险工类型	存在问题	备注
12	梅田湖镇	16+550-17+300	7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3	梅田湖镇	51+350-51+600	2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4	梅田湖镇	53+000-53+700	7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十三	注滋口镇	共17处，薄弱堤段总长7975m，其中：散浸2724m、两水夹堤1780m、穿堤建筑物3处、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3471m。				
1	注滋口镇	170+100-170+210	11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2	注滋口镇	171+800-171+900	1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3	注滋口镇	172+200-172+750	5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4	注滋口镇	176+800-177+200	4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5	注滋口镇	182+400-182+541	141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6	注滋口镇	188+600-189+600	1000	散浸	堤身散渗	2025年汛前对桩号186+800~189+200进行了应急处险加固，但未经历高洪水位考验，仍需加强巡查防守。
7	注滋口镇	184+195-185+065	870	堤身散浸	堤身散浸	2025年汛前对桩号184+195~184+400、184+780~185+065进行了应急处险加固，但未经历高洪水位考验，仍需加强巡查防守。
8	注滋口镇	183+341-184+195	854	散浸、30米内隐蔽水井多	散浸、30米内隐蔽水井多	其中183+341-183+400为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附表十五：

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

序号	乡镇	桩号	长度(m)	险工类型	存在问题	备注
9	注滋口镇	180+000-181+780	1780	两水夹堤	100米范围内鱼塘较多	其中180+000-181+700为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0	注滋口镇	190+000-190+240	24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1	注滋口镇	197+170-197+380	21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2	注滋口镇	199+150-200+320	117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3	注滋口镇	200+600-201+000	4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4	注滋口镇	201+650-201+800	1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5	注滋口镇	177+108		穿堤建筑物	新沟闸内月围闸年久，水泥闸门不止水	
16	注滋口镇	182+909		穿堤建筑物	新安闸内月围闸年久，水泥闸门不止水	
17	注滋口镇	190+920		穿堤建筑物	新洲电排内月围堤身单薄、月围堤面高程较低	
十四	治河渡镇	共18处，薄弱堤段总长7800m，其中：	散浸800m、穿堤建筑物3处、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7000m。			
1	治河渡镇	1+200-1+900	7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2	治河渡镇	6+000-6+700	7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3	治河渡镇	9+800-10+600	800	散浸	外坡陡峭、堤身沙基础、散浸严重	
4	治河渡镇	10+100-10+700	6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附表十五：

重点险工隐患统计表

序号	乡镇	桩号	长度(m)	险工类型	存在问题	备注
5	治河渡镇	12+000-12+350	3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6	治河渡镇	13+000-13+750	7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7	治河渡镇	15+700-16+150	4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8	治河渡镇	20+350-21+000	6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9	治河渡镇	21+800-21+900	1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0	治河渡镇	23+550-23+650	1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1	治河渡镇	24+300-24+450	1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2	治河渡镇	25+150-26+000	8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3	治河渡镇	26+300-26+850	5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4	治河渡镇	30+150-30+400	25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5	治河渡镇	35+650-36+450	800		隐患排查高风险堤段	
16	治河渡镇	7+172		穿堤建筑物	湘沟湾低闸沙基基础，修建于1984年，2012年外接长，底板高程低(25.00米)。	
17	治河渡镇	21+800		穿堤建筑物	月亮湖低闸沙基基础，修建于1989年，2012年外接长，底板高程低(25.50米)。	
18	治河渡镇	16+039		穿堤建筑物	南堤拐大闸沙基基础，修建于1962年，底板高程低(26.50米)，闸身为石拱结构。	

附表十六：

重点低排闸汛期运行方案

水系	涵闸名称	防守单位	运行方案			防守器材			备注
			控制站	水位	工程措施	蓄水位	砂子	卵石	
合 计						1110	1640	13000	
藕池河	罗帐湖	禹 山	北景港	35.0	月围蓄水、 重点防守	32.0	80	120	1000
	诰封闸	梅田湖	梅田湖	36.5	临时月围	32.0	80	120	1000
洞庭湖	团西闸	团 洲	注滋口	33.5	月围蓄水	30.0	120	180	1000
	团福闸	团 洲	六门闸外	33.5	临时月围	30.0	120	180	1000
华容河	万庾闸	万 庾	六门闸内	33.5	月围蓄水、 重点防守	29.5	120	180	1500
	凌涛闸	万 庾	六门闸内	33.5	临时月围、 重点防守	29.0	120	180	1000
三河闸	南堤拐闸	治河渡	六门闸内	33.5	月围蓄水	30.0	120	180	1500
	麻浬泗低闸	章华镇	六门闸内	33.5	临时月围	29.5	120	180	1500
长江	洪山闸	东 山	塔市驿	37.5	临时月围	32.0	50	50	1000
	塔市闸	东 山	塔市驿	37.5	临时月围	31.0	60	90	1000

说明：月围蓄水位应根据外河水位涨幅适时调整，涵闸附近100米范围内有防汛砂卵石仓库的，可以作抵抗器材中的砂卵石。

附表十七：

防汛队伍人数表

单 位	防 洪 大 堤				水 库			总 计
	常备队	抢险队	巡逻队	守勤队	常备队	抢险队	巡逻队	
合 计	9244	690	6098	1546	1410	210	477	19675
三封寺	226	30	135	72	80		24	567
治河渡	884	40	918	126				1968
北景港	442	40	459	72				1013
新 河	198	30	135	36				399
鲇鱼须	600	30	200	96				926
万 庚	702	30	486	216	60	15	18	1527
东 山	1092	40	769	135	670	40	180	2926
操 军	1016	40	462	100	50		24	1692
梅田湖	1171	40	690	162	20		24	2107
禹 山	414	40	225	108	60		18	865
插 旗	278	30	194	63				565
注滋口	966	40	702	135				1843
团 洲	541	40	435	63				1079
章 华	714	30	288	162	280	75	96	1645
华一水库					50	30	9	89
东山水库					90	30	21	141
北汊水库					50	20	63	133
县防指		190						190

注：此表人数按《岳阳市巡堤查险实施细则》中达到或超过历史最高水位设防的标准确定。

附表十八：

全县防汛砂石储存标准及数量表

单位：公里、立米、立米/公里、立米/处、立米/座

单 位	应储备量	堤 防						水 库									
		防洪大堤			重点闸堤			内湖溃堤			中型水库			小(一)型水库			
		长	标准	应储	长	标准	应储	长	标准	应储	座	标准	应储	座	标准	应储	
	213108	325	550	178750	120.14	150	18021	110.73	50	5537	3	500	1500	6	300	1800	
三 封 寺	7125	8.7	550	4785	15.1	150	2265	1.5	50	75							
治 河 渡	19545	33.9	550	18645	6	150	900										
北 景 港	10040	17.3	550	9515				10.5	50	525							
新 河	4810	7.6	550	4180				12.6	50	630							
鮀 鱼 须	12650	20	550	11000	5	150	750	18	50	900							
万 庚	18630	27	550	14850	18.1	150	2715	12.3	50	615				3	150	450	
东 山	23672	32.7	550	17985	3.1	150	465	5.43	50	271.5				3	300	900	
操 军	19490	31	550	17050	11.3	150	1695	14.9	50	745							
梅 田 湖	26050	45.05	550	24777.5	8.48	150	1272										
禹 山	12100	15.9	550	8745	14	150	2100	16.1	50	805				3	150	450	
插 旗	8697	9.2	550	5060	20.98	150	3147	9.8	50	490							
注 滋 口	19710	32.05	550	17627.5	13.88	150	2082										
团 洲	12070	20.8	550	11440	4.2	150	630										
章 华	15820	23.8	550	13090				9.6	50	480				2	300	600	
华一水库	1100										1	500	500				
东山水库	800										1	500	500		2	150	300
北汊水库	500										1	500	500				
沙河水库	300										1	300	300				
调关闸																	

附表十九：

全县防汛块石储存标准及数量表

单位：公里、立米、立米/公里、立米/处、立米/座

单 位	应储备量	堤 防				中型水库				小(一)型水库				小(二)型水库			
		长	标准	防洪大堤	重点堤段	长	标准	中型水库	标准	座	应储备	座	标准	小(一)型水库	座	标准	小(二)型水库
	合 计																
	65107	325	160	52000	120.14	50	6007	3	400	1200	6	150	900	50	100	5000	
三 封 寺	2147	8.7	160	1392	15.10	50	755										
治 河 渡	5724	33.9	160	5424	6.00	50	300										
北 景 港	2768	17.3	160	2768													
新 河	1216	7.6	160	1216													
鮀 鱼 须	3450	20	160	3200	5.00	50	250										
万 庚	5525	27	160	4320	18.10	50	905								3	100	300
东 山	8537	32.7	160	5232	3.10	50	155								3	150	450
操 军	5525	31	160	4960	11.30	50	565										
梅 田 湖	7632	45.05	160	7208	8.48	50	424										
禹 山	3544	15.9	160	2544	14.00	50	700								3	100	300
插 旗	2521	9.2	160	1472	20.98	50	1049										
注 滋 口	5822	32.05	160	5128	13.88	50	694										
团 洲	3538	20.8	160	3328	4.20	50	210										
章 华	5208	23.8	160	3808										2	150	300	11 100
华一水库	800														4	100	400
东山水库	600														2	100	200
北汊水库	400																
沙河水库	150													1	150	150	

附表二十：

全县防汛编织袋储存标准及数量表

单位：公里、条、条/公里、条/处、条/座

单 位	应储备量	堤 防						库 水						中型水库			小(一)型水库		
		防洪大堤			间、渍堤			涵 阀			中型水库			座	标 准	应 储	座	标 准	应 储
合 计		长	标 准	应 储	长	标 准	应 储	处	标 准	应 储	座	标 准	应 储	座	标 准	应 储	座	标 准	应 储
三 封 寺	1595218	325	3000	975000	230.9	1400	323218	218	1000	218000	3	4000	12000	6	2000	12000	50	1100	550000
治 河 渡	62340	8.7	3000	26100	16.6	1400	23240	13	1000	13000									
北 景 港	131100	33.9	3000	101700	6	1400	8400	21	1000	21000									
新 河	74600	17.3	3000	51900	10.5	1400	14700	8	1000	8000									
鮀 鱼 须	44440	7.6	3000	22800	12.6	1400	17640	4	1000	4000									
万 庚	108200	20	3000	60000	23	1400	32200	16	1000	16000									
东 山	150860	27	3000	81000	30.4	1400	42560	24	1000	24000									
操 军	158742	32.7	3000	98100	8.53	1400	11942	13	1000	13000									
梅 田 湖	145680	31	3000	93000	26.2	1400	36680	16	1000	16000									
禹 山	174022	45.05	3000	135150	8.48	1400	11872	27	1000	27000									
插 旗	110140	15.9	3000	47700	30.1	1400	42140	17	1000	17000									
注 滋 口	77692	9.2	3000	27600	30.78	1400	43092	7	1000	7000									
团 洲	128582	32.05	3000	96150	13.88	1400	19432	13	1000	13000									
章 华	75280	20.8	3000	62400	4.2	1400	5880	7	1000	7000									
华 一 水 库	130940	23.8	3000	71400	9.6	1400	13440	30	1000	30000									
东 山 水 库	8400																		
北 汾 水 库	6200																		
沙 河 水 库	4000																		
两 闸	2000																		

附表二十一：

全县防汛编织布储存标准及数量表

单位：公里、平米、平米/公里、平米/处、平米/座

单 位	应储备量	堤 防						库 水						小(一)型水库			
		防洪大堤			河 防			中型水库			小(二)型水库			应 储			
合 计	长	标 准	应 储	长	标 准	应 储	处	标 准	应 储	座	标 准	应 储	座	标 准	应 储	座	
214107	325	350	113750	230.9	180	41557	218	100	21800	3	2000	6000	6	1000	6000	50	500
三 封 寺	7333	8.7	350	3045	16.6	180	2988	13	100	1300							
治 河 渡	15045	33.9	350	11865	6	180	1080	21	100	2100							
北 景 港	8745	17.3	350	6055	10.5	180	1890	8	100	800							
新 河	5328	7.6	350	2660	12.6	180	2268	4	100	400							
鮀 鱼 须	12740	20	350	7000	23	180	4140	16	100	1600							
万 庚	18822	27	350	9450	30.4	180	5472	24	100	2400					3	500	1500
东 山	30780	32.7	350	11445	8.53	180	1535.4	13	100	1300				3	1000	3000	27
操 军	17166	31	350	10850	26.2	180	4716	16	100	1600							500
梅 田 湖	19994	45.05	350	15767.5	8.48	180	1526.4	27	100	2700							
禹 山	14183	15.9	350	5565	30.1	180	5418	17	100	1700							3
插 旗	9460	9.2	350	3220	30.78	180	5540.4	7	100	700							500
注 滋 口	15016	32.05	350	11217.5	13.88	180	2498.4	13	100	1300							
团 洲	8736	20.8	350	7280	4.2	180	756	7	100	700							
章 华	20558	23.8	350	8330	9.6	180	1728	30	100	3000				2	1000	2000	11
华一水库	4000										1	2000	2000			4	500
东山水库	3000										1	2000	2000			2	500
北汊水库	2000										1	2000	2000				
沙河水库	1000											1	1000	1000			
丙 闸	200										2	200	200				